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编制单位：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石义义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陈波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盖章）

电话：15864862616

邮编：274612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鄄十三路
与人民路交叉口北 300 米路东

编制单位（盖章）

电话：（0531）88686860

邮编：250000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辰路 2177 号联
合财富广场 1 号楼 17 层

目录

一、验收项目概况	1
1.1 验收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验收监测工作组织方式与实施计划	1
1.3 验收内容及目的	2
1.4 验收监测对象	2
二、验收依据	4
2.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4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5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
2.4 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5
2.5 环境保护部门其他审批文件	5
三、工程建设情况	6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6
3.2 建设内容	10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规模	15
3.4 主要生产设备	16
3.5 公用工程	18
3.6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21
3.7 项目变更情况及原因	27
四、环境保护设施	30
4.1 主要污染物及其处理设施	30
4.2 其他环设施	34
4.3 环保设施投资“三同时”落实情况	38
4.4 环境管理制度及环境监测	39
五、环评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0
5.1 环评结论与建议	40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6

六、验收执行标准	49
6.1 废气	49
6.2 噪声	49
6.3 固体废物	49
6.4 地下水	50
6.5 土壤	50
七、验收监测内容	51
7.1 废气	51
7.2 厂界噪声	52
7.3 地下水	53
7.4 土壤	54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5
8.1 监测分析方法	55
8.2 人员资质	59
8.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9
8.4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9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60
8.6 地下水和土壤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60
九、验收监测结果	67
9.1 生产工况	67
9.2 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67
十、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75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78
11.1 工程基本情况	78
11.2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78
11.3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81
11.4 总结论	81
11.5 建议	82
附件 1：委托书	83

附件 2 承诺函 84

附件 3：环评审批意见 85

附件 4：医疗废物处置协议 89

附件 5：病死鸭处置协议 95

附件 6：防渗证明 96

附件 7：危险废物单位经营许可证 97

附件 8：危险废物单位营业执照 98

附件 9：排污登记 99

附件 10：鸭粪清运协议 101

附件 11：鸭粪清运台账105

一、验收项目概况

1.1 验收项目基本情况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位于菏泽市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村南。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一期总投资 4000 万元。占地面积约 56903 m²，建筑面积约 50276m²。一期主要建设鸭舍 22 栋，采用网上平养技术，年出栏约 231 万只肉鸭；配套建设办公室、仓库、消毒池、鸭粪暂存池、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的粪污处置设施，不作为区域粪污集中处置场。

本项目职工定员 20 人，养鸭场每年同进同出肉鸭 7 批次，肉鸭成长周期约为 38 天，出栏后消毒空栏一周，全年不间断生产，职工实行轮体制，人均工作天数为 300 天，养鸭期间三班倒，每班 8 小时；非养殖时间实行单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2024 年 4 月，受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委托，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 年 4 月 3 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鄄城县分局以菏鄄环审报告书[2024] 2 号文件批复了本项目的的环境影响报告书。2025 年 3 月份本项目建设完成并调试运行，生产设施和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企业申请环保验收。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企业无污水排污口，应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本企业已于 2024 年 5 月在全国排污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71726MA3PETG025。

1.2 验收监测工作组织方式与实施计划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保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并对验收内容、结论和所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不得在验收过程中弄虚作假”。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于 2025 年 3 月起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项目环评批复等文件要求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制定验收工作计划，并开展验收自查工作。

项目建设手续齐全，未发生重大变动，且环境保护设施已同步建设，已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的环境保护设施。

于 2025 年 4 月编制完成《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山东鲁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3 日~4 月 15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监测。

1.3 验收内容及目的

1.3.1 验收内容

- 核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试运营阶段对设计文件、环评报告及批复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
- 核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实际生产能力、产品内容及原辅料的使用情况。
- 核查项目各类污染物实际产生情况及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分析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通过现场检查和实地监测，核查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落实情况。
- 核查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核查环保管理制度制定和实施情况，相应的环保机构、人员和监测设备的配备情况。
- 核查项目周边敏感保护目标分布及受影响情况；核查卫生防护距离内是否有新建环境敏感建筑物。

1.3.2 验收目的

本次验收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对项目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污染治理效果、环境风险及环境管理调查，综合分析、评价得出结论，以验收报告的形式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验收后的日常监督管理提供技术依据。

1.4 验收监测对象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保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

本次验收监测对象见表 1-1。

表 1-1 验收监测对象

类 别			验收监测（或调查）对象
污染	废	有组织	废气经收集后经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物排放	气	厂界无组织	厂界无组织废气
		废水	少量鸭舍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
		固废	固废产生、暂存及最终处置措施
		噪声	厂界噪声
环境管理			环境管理制度、环境监测制度的制定与落实情况、绿化方案的落实情况
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制定、演练情况

二、验收依据

2.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 年 7 月 1 日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二次修正）；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第二次修正）；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
- (9) 《地下水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48 号，2021 年 12 月 1 日施行）；
- (10)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6 号，2021 年 3 月 1 日施行）；
- (11) 国务院令第 643 号《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2014.1.1 起实施）；
- (12)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2020 年 12 月 13 日）；
- (13) 环执法〔2021〕70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2021 年 8 月 23 日）；
- (14) 环办监测[2017]86 号《关于印发<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2017 年 11 月 25 日）；
- (15) 环发[2015]4 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2015 年 1 月 8 日）；
- (16) 生态环境部令 第 32 号《排污许可管理办法》（2024 年 7 月 1 日施行）；
- (17) 部令 第 36 号《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2025 年 1 月 1 日施行）；
- (18)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9 年 1 月 1 日修订）；
- (19) 《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1 月 30 日修订）；
- (20)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 11 月 27 日修订）；
- (21) 《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 月 23 日修订）；
- (22) 《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19 年 11 月 29 日）；

（23）《山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3 年 1 月 1 日施行）；

（24）鲁环办函[2016]14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2016 年 9 月 30 日）；

（25）鲁环发〔2018〕142 号《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推进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的通知》（2018 年 6 月 15 日）。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0 日）；

（2）生态环境部公告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 年 4 月；

（2）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鄄城县分局关于《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菏鄄环审报告书[2024] 2 号），2024 年 4 月 3 日。

2.4 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SO₂、NO_x、烟尘均为无组织排放，无总量控制指标。

2.5 环境保护部门其他审批文件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编号：91371726MA3PETG025）。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具体位置位于菏泽市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村南。项目东南西北侧均为农田及道路田；项目占地面积 56903m²。地理位置见图 3-1。

本项目南北布局，北部为办公生活区，包括门卫室、消毒池、消毒室、办公室、展厅、消毒室、药库、物料库、宿舍、卫生间等；中部和南部为鸭舍、鸭粪暂存池、配电室、发电机房等；西部为粪污处理区，包括集污、黑膜氧化塘（沼液暂存池）、固液分离间、阳光房、医废间、病死鸭暂存室等。

场区的北场界和南场界西侧各设 1 个出入口为污物出口，用于医疗废物和动物尸体等的运出；北侧东侧为主出入口，用于人员和洁净物料出入。每个出入口均配备消毒池。

平面布置见图 3-2。

3.1.2 环境敏感目标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200m，即距鸭舍和粪污处理区（产生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的工段或车间）的边界 200m 之内不得有居住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北 410m 的刘双楼村。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学校和医院等公共场所、交通干线、生活饮用水源地等敏感保护目标。

项目区周边关系图 3-3。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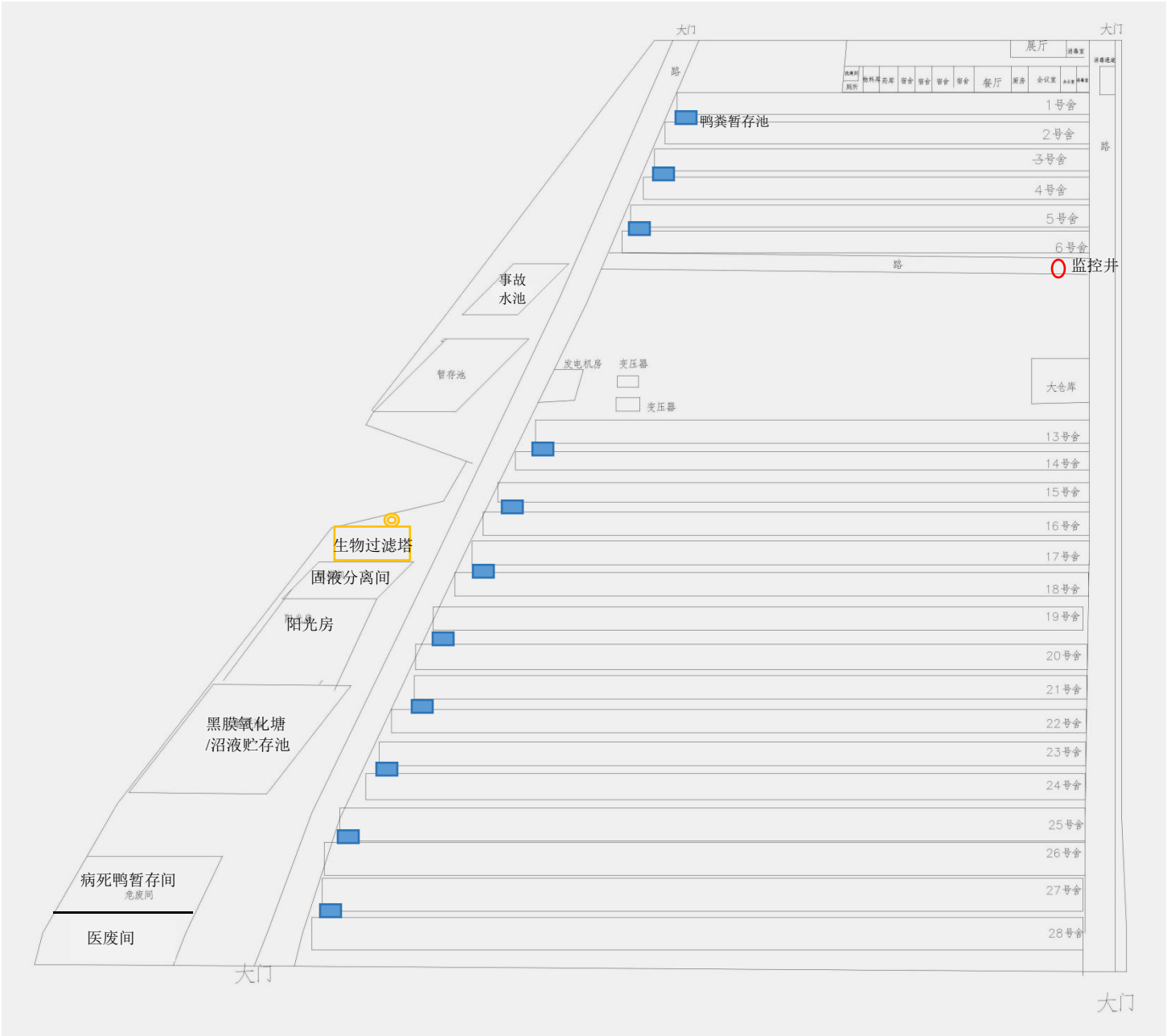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区周边关系图

3.2 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项目地点：菏泽市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村南

项目周边是农田，占地面积：一般农田 56903 m²。

职工人数：劳动定员 20 人，其中管理人员 2 人，生产技术人员 15 人，后勤保障人员 3 人。

工作制度：养鸭场每年同进同出肉鸭 7 批次，肉鸭成长周期约为 38 天，出栏后消毒空栏一周，全年不间断生产，职工实行轮体制，人均工作天数为 300 天，养鸭期间三班倒，每班 8h；非养殖时间实行单班工作制，每班 8h。

建设规模：一期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88 万元。一期主要建设鸭舍 22 栋，同时建设办公室、仓库、消毒池、鸭粪暂存池、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等配套基础设施，新上综合养殖控制设备 1 套，自动投料及辅助设备 22 套，采用网上平养技术，年出栏约 231 万只肉鸭；配套建设的粪污处置设施，不作为区域粪污集中处置场。

该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对比详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一期建设内容与环评对比一览表

工程内容	工程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一期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鸭舍	28 栋，每栋建筑面积 1296m ² (96m×13.5m)，每栋平均可容纳约 1.05 万只肉鸭，运行周期每年 7 批，包括养殖 38 天+洗栏空栏 12 天；采用全自动化养鸭设备，包括平养网床、笼养设备、自动上料、自动饮水、智能环控、通风降温及粪污处理系统等。	22 栋，每栋建筑面积 1296m ² ，每栋可容纳 1.05 万只肉鸭，运行周期每年 7 批，包括养殖 38 天+洗栏空栏 12 天；采用全自动化养鸭设备，包括平养网床、笼养设备、自动上料、自动饮水、智能环控、通风降温及粪污处理系统等。	一期建设 22 栋
	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	2 座，57m*29m* 5m，总容积 16530m ³ ，用于收集粪污，处理厂区废水，暂存厂区沼液。	2 座，57m*29m* 5m，总容积 16530m ³ ，用于收集粪污，处理厂区废水，暂存厂区沼液。	同环评
	固液分离间	1 处，设置板框压滤机 1 套，长×宽×高：建筑面积 960m ² (60m×16m×4m)，板框压滤机将粪便与粪水分离，并将粪便压制成饼状消毒灭菌后外售。	1 处，设置板框压滤机 1 套，长×宽×高：建筑面积 960m ² (60m×16m×4m)，板框压滤机将粪便与粪水分离，并将粪便压制成饼状消毒灭菌后外售。	同环评
	阳光房	1 处，长×宽×高：建筑面积 960m ² (60m×16m×4m)，暂存干粪。	1 处，长×宽×高：建筑面积 960m ² (60m×16m×4m)，暂存干粪。	同环评
辅助工程	办公室	4 间，5.5m*3.5m，建筑面积 77m ² ，用于职工办公开会。	4 间，5.5m*3.5m，建筑面积 77m ² ，用于职工办公开会。	同环评
	展厅	1 间，面积 80m ² ，介绍展示公司荣誉。	1 间，面积 80m ² ，介绍展示公司荣誉。	同环评
	消毒室	1 间，建筑面积 47.125m ² （7.25m*6.5m），含浸泡池、烘干机等，用于生产工具的消毒。	1 间，建筑面积 47.125m ² （7.25m*6.5m），含浸泡池、烘干机等，用于生产工具的消毒。	同环评
	药库	1 间，建筑面积 19.25m ² （5.5m*3.5m），存放防疫药品。	1 间，建筑面积 19.25m ² （5.5m*3.5m），存放防疫药品。	同环评
	物料库	1 间，面积 15m ² ，存放其它物品杂物。	1 间，面积 15m ² ，存放其它物品杂物。	同环评
	病死鸭暂存室	1 间，建筑面积 30m ² （5m*6m），设置 2 台专用冰柜，暂存病死鸭。	1 间，建筑面积 30m ² （5m*6m），设置 1 台专用冰柜，暂存病死鸭。	1 台冰柜
	门卫室	1 间，面积 15m ² 。	1 间，面积 15m ² 。	同环评
	消毒池	1 处，位于厂区净道北门，尺寸：长宽深 16m×4m×0.5m，面积 64m ² ，用于进出车辆消毒	1 处，位于厂区净道北门，尺寸：长宽深 16m×4m×0.5m，面积 64m ² ，用于进出车辆消毒	同环评
	堆肥区集污池	1 座，堆肥区集污池 15m*4m*4m，容积 240m ³ ，用于收集粪污暂存，便于后续固液分离。	未建设	鸭粪由厂区内处置变为由标发公司每日清

工程内容	工程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一期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运；粪便不需进入储存池，粪便储存池暂未建设。
	鸭粪暂存池	14 座，平均约 2 个鸭舍配套 1 个，每个暂存池面积为 40m ² (10m×4m)，深度 3m，用于暂存粪污	14 座，平均约 2 个鸭舍配套 1 个，每个暂存池面积为 40m ² (10m×4m)，深度 3m，用于暂存粪污	同环评
	医废间	1 间，5.5m*3.5m，面积 19.25m ²	1 间，5.5m*3.5m，面积 19.25m ²	同环评
	配电室	1 间，5.5m*3.5m，面积 19.25m ² ，用于场区供电	1 间，5.5m*3.5m，面积 19.25m ² ，用于场区供电	同环评
	宿舍	4 间，砖混结构，尺寸：5.5m*3.5m，总建筑面积 77m ²	4 间，砖混结构，尺寸：5.5m*3.5m，总建筑面积 77m ²	同环评
	食堂	3 间，砖混结构，尺寸：5.5m*3.5m，总建筑面积 57.75m ²	不在场区就餐，本次不设食堂	一期不设食堂
	卫生间	1 间，砖混结构，尺寸：5.5m*3.5m，总建筑面积 19.25m ²	1 间，砖混结构，尺寸：5.5m*3.5m，总建筑面积 19.25m ²	同环评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供水取自大埕镇自来水管网，年用水量约为 68860m ³ 。	项目供水取自大埕镇自来水管网，年用水量约为 68860m ³ 。	同环评
	供电	本项目区域用电由当地变电站供给，能够满足项目用电要求。项目年用电量约 50 万 kwh/a。	本项目区域用电由当地变电站供给，能够满足项目用电要求。项目年用电量约 50 万 kwh/a。	同环评
	供气供暖	冬季饲养供暖由暖风机提供，办公使用空调供暖。	冬季饲养供暖由暖风机提供，办公使用空调供暖。	同环评
	通风	鸭舍和固液分离间通风采用机械通风的方式，每栋鸭舍均设置若干台风机，纵向通风。	鸭舍和固液分离间通风采用机械通风的方式，每栋鸭舍均设置若干台风机，纵向通风。	同环评
储运工程	饲料塔	每两间鸭舍配备一台 15t 的饲料塔，用于日常进料，共 14 台	每两间鸭舍配备一台 15t 的饲料塔，用于日常进料，共 11 台	一期 22 栋鸭舍配套 11 台
	仓库	1 间，砖混结构，尺寸：12.5m*9.5m，总建筑面积 118.75m ² 。	1 间，砖混结构，尺寸：6m*4m，总建筑面积 24m ² 。	一期鸭舍 22 栋，面积减小
	运输	陆路运输	陆路运输	同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气	1) 鸭舍恶臭：鸭舍喷洒天然生物除臭液，加强通风换气，设置脱臭墙，优选饲料、种植绿化隔离带； 2) 固液分离间、鸭粪暂存池、粪便储存池产生的臭气密闭收集后通过“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除臭系统	1) 鸭舍恶臭：鸭舍喷洒天然生物除臭液，增加喷洒频次，加强通风换气，优选饲料、种植绿化隔离带； 2) 固液分离间、阳光房产生的臭气密闭收集后通过“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除臭系统处理后经 15m 排	脱臭墙改为喷洒除臭液；鸭粪由厂区内处置变为由标发公司每日清

工程内容	工程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一期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3）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恶臭：周边喷洒植物除臭液，封闭运行，收集的废气送沼气净化后用于食堂、热风机等燃烧，厂区加强绿化； 4）沼气燃烧废气：部分沼气用于食堂燃烧，部分沼气用于暖风机燃烧鸭舍供暖。食堂沼气燃烧产生的废气经油烟净化设备收集后再经高于房顶 1.5m 的排气筒排放；鸭舍暖风机燃烧沼气无组织排放； 5）暖风机烟气：暖风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6）饲料塔粉尘：经自带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料塔高度约 9m）； 7）食堂油烟：食堂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再通过风机将废气吸收进入油烟净化器，最终经高于房顶 1.5m 排气筒排放。	气筒（DA001）排放； 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粪便不再进入粪便储存池，仅在清运过程产生少量臭气无组织排放。 3）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恶臭：周边喷洒植物除臭液，封闭运行，厂区加强绿化。 4）暖风机烟气：暖风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5）饲料塔粉尘：密闭输送无组织排放（料塔高度约 9m）。	运；粪便不需进入储存池，粪便储存池不再建设；暂不在场内就餐，本期不设食堂。
	废水	项目养殖废水（鸭舍冲洗废水、粪污分离水）、脱臭墙装置废水、生活废水（含餐饮废水（隔油池处理）、职工生活废水）经黑膜氧化塘处理后的沼液作为肥料施用于周边农田，土地消纳面积约为 320 亩。	项目养殖废水（鸭舍冲洗废水）、生活废水（职工生活废水）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抽运走进行发酵产生沼气发电。不外排。	鸭粪每日清运出场，不产生粪污分离水；不设食堂不产生餐饮废水；脱臭墙改为喷洒除臭液不产生脱臭墙废水。不产生沼液不外排。
	噪声	加强管理，采用低噪声设备，场区合理布局，风机水泵设置减震基础设施，种植隔音绿化带等。	加强管理，采用低噪声设备，场区合理布局，风机水泵设置减震基础设施，种植隔音绿化带等。	同环评
	固体废物	本项目设置病死鸭暂存室 1 间、医疗废物暂存间 1 间、粪便处理区 1 处，生活垃圾收集桶若干。	本项目设置病死鸭暂存室 1 间、医疗废物暂存间 1 间、粪便处理区 1 处，生活垃圾收集桶若干。	鸭粪每日清运出场，不产生干鸭粪，不产

工程内容	工程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一期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鸭粪、沼渣压制成饼状外售用于生产有机肥，病死鸭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脱硫剂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废填料由厂家更换后回收利用；餐厨垃圾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新鲜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后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病死鸭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填料由厂家更换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生沼渣；不设食堂不产生餐厨垃圾。不产生沼气无废脱硫剂产生。
	绿化	场区四周、场区空地、道路两侧进行绿化，绿化面积约2000m ² 。	场区四周、场区空地、道路两侧进行绿化，绿化面积约2000m ² 。	同环评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规模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的主要原料包括肉雏鸭、饲料、消毒剂、除臭剂、兽药及疫苗等。

①肉雏鸭

由建设单位总公司种禽事业部（合作种鸭场）提供，存栏总量 235 万只/a，平均体重约 70g，成活率 98%。

②饲料

本项目饲料主要成分为玉米、豆饼及麦麸，全部采用成品饲料，由众客集团统一提供 548 肉小鸭配合饲料，无需在场内进行粉碎加工，直接使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料肉比 1.88:1，每只鸭由约 70g 雏鸭饲养至 3kg 需耗用饲料 5.56kg。雏鸭共计约 235 万只/a，则本项目合计消耗饲料 13066t/a。

③项目燃料消耗情况

项目办公用房、宿舍冬季采暖与夏季降温均使用空调；夏季鸭舍降温采用水帘，鸭舍采暖配备暖风机对鸭舍中的鸭苗进行保温。每栋鸭舍包括水帘40m²、暖风机1台，年消耗天然气约27.92万m³/a。天然气经由供气管网提供。

④项目消毒剂消耗情况

鸭舍需要定期喷洒消毒，夏季约三天一次，冬季约每周一次，本项目消毒剂为双氧水、过氧乙酸以及季胺盐类交替使用，一期年消耗量为 7.86t/a，采用桶装。

表 3-2 本项目消毒剂消耗情况表

序号	材料名称	主要理化性质	包装	储运方式
1	消毒剂	2%左右的双氧水，液态	桶装	汽车运输至场区仓库
2		过氧乙酸		
3		季胺盐类		

本项目使用消毒剂不含氯，不产生氯代有机物及其它的二次污染物，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 497-2009）要求。

⑤项目除臭剂消耗情况

本项目鸭舍除臭使用生物除臭剂，生物除臭剂加水配比后使用喷雾装置进行喷洒，配制比例约为 1:50。1L 除臭剂加水配制后可以喷洒约 300m²，养殖区和粪污处理区需喷洒使用除臭剂原液 78.6t/a。本项目使用除臭液原液 78.6t/a。

⑥疫苗与兽药

主要用的疫苗包括细小病毒抗体、鸭流感油苗等，兽药有硫酸新霉素、双黄连、银翘散、多维生素等。

表 3-3 本项目主要疫苗与兽药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消耗量	一期年消耗量	来源及运输方式	备注
1	疫苗	细小病毒抗体	瓶/a	6000	4714	外购，汽运	500 羽/瓶，0.5ml/只
2		鸭流感油苗		6000	4714		500 羽/瓶，0.5ml/只
3	兽药	硫酸新霉素	瓶/a	11250	8839	外购，汽运	800 羽/瓶，连用 3 天
4		双黄连		9000	7071		1000 羽/瓶，连用 3 天
5		银翘散		30000	23571		300 羽/瓶，连用 3 天
6		多维生素	包/a	3000	2357		10000 羽/包，10 天用量

⑦供热

本项目鸭苗保温采用全自动智能恒温器供热，每栋鸭舍配备 2~3 台恒温器。办公生活区采用空调供暖。本项目鸭舍和办公生活区供热全部使用电能。

⑧用水

项目用水包括鸭饮用水、鸭舍清洁用水、消毒液及除臭剂稀释用水、水帘补水、车辆冲洗、消毒用水以及绿化用水等。以当地自来水为水源。

项目年所用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4。

表 3-4 项目原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用量	一期用量	规格	主要用途	来源及运输
1	肉雏鸭	万只/a	300	235	1 日龄	养殖	种鸭场，汽运
2	饲料	t/a	16680	13066	--	养殖	外购，汽运
3	除臭剂	t/a	100	78.6	200L/桶	鸭舍、粪污区除臭	外购，汽运
4	双氧水	瓶/a	1840	1446	1000mL/瓶	鸭舍、人员、工具等消毒	外购，汽运
5	过氧乙酸	瓶/a	1840	1446	1000mL/瓶		外购，汽运
6	季胺盐类	瓶/a	2660	2090	500mL/瓶		外购，汽运
7	疫苗/兽药	t/a	20	15.7	--	防疫、治疗	外购，汽运
8	天然气	万 m ³ /a	35.18	27.92	--	供暖	天然气管道

3.4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3-5、3-6。

表3-5 肉鸭养殖基地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参数	单位	环评数量	一期实际数量	备注
1、肉鸭舍饲养设备						
1	笼具	鸭笼：1m×1.35m	个	5500	4321	一期建设鸭舍 22 栋
2	喂料系统行车	自动控制	套	28	22	
3	皮带清粪系统	自动控制	台	28	22	
4	自动饮水系统	乳头饮水器	套	28	22	
5	通风降温系统	自动控制	台	28	22	
6	LED 照明系统	自动控制	套	28	22	
7	水帘	--	台	28	22	
8	横向绞龙清粪系统	自动控制	套	28	22	
9	电器控制系统	--	台	28	22	
10	风机	1.1	套	28	22	
2、生产辅助设备						
11	自动消毒系统	--	套	1	1	同环评
12	气雾清洗消毒机	--	套	1	1	同环评
13	鸭粪暂存池	鸭舍配套，2 座鸭舍共用 1 池，每座 10*4*3m	座	14	11	鸭舍配套
14	集污池	10*3.5*3m	座	2	2	同环评

表3-6 堆肥区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参数	单位	环评数量	一期实际数量	备注
1	集污池	15*4*4m	座	1	1	同环评
2	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	2 座，57m*29m* 5m，总容积 16530m ³	座	2	2	同环评
3	板框压滤机	10 米跨度，60kW	台	1	1	同环评
4	装载机	1.6t	台	2	2	同环评
5	污水泵	11kW，集污池到板框轧滤机	台	1	1	同环评
6	收集管道	DN200 105m/套、DN400 70m/套，配套 DN400 阀门、弯头、大小头、固定支架等	套	/	/	同环评
7	水洗塔	Ø2800mm，h6500mm	台	1	1	同环评
8	水泵	25m ³ /h，3kW	台	1	1	同环评
9	风机	30000m ³ /h，37kW	台	1	1	同环评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参数	单位	环评数量	一期实际数量	备注
10	生物洗涤过滤器	配套复合生物填料、箱体、支架、气体分布器、洗涤过滤循环和微加湿装置等	套	1	1	同环评

3.5 公用工程

3.5.1 给排水

1、给水

本项目水源来自鄄城县大埕镇供水管网，厂内设完善的供水系统，其供水水压、供水水质、供水能力能满足该项目用水需求。

厂内用水环节主要包括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其中生产用水包括鸭饮用水、鸭舍清洁用水、消毒液及除臭剂配置用水、水帘补水、车辆冲洗、消毒用水以及绿化用水等。

①职工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均在场区住宿，生活用水量为 600m³/a。

②肉鸭饮水

本项目肉鸭存栏量约33.71万只，存栏周期为38天/批、7批/a（总养殖天数266d），肉鸭年饮水量约为44785m³/a。正常生产期间不产生污水，水由鸭只消耗及粪便形式带走。

③鸭舍清洁用水

38天的养殖期内不清洗鸭舍，每批清栏后，对鸭舍设备、内壁，包括屋顶、侧壁、地面、各种钢架梁等，进行高压气雾冲洗消毒。由于鸭粪日产日清并采用气雾冲洗技术，因此鸭舍清洁不需大量用水。鸭场22栋鸭舍每年出栏7批，每次冲洗用水约10m³/栋，则鸭舍清洁水用水量为1540m³/a。

④车辆冲洗、消毒用水

场区进出口设有消毒池，出入的运输车辆进场时须先经消毒池消毒，再用高压水龙头喷淋冲洗。洗车、消毒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使用过程中有一定的损耗，补充水量约为5m³/d，则车辆冲洗、消毒补充用水量约为1500m³/a。

⑤消毒液配制用水

鸭舍需要定期喷洒消毒，夏季约三天一次，冬季约每周一次，将消毒液在水中稀释喷洒消毒，配制比例约为 1:100，消毒剂年消耗量约为 7.86t/a，消毒液配制用水约为 786m³/a。

⑥除臭用水

生物除臭剂加水配比后使用喷雾装置进行喷洒，配制比例约为1:50。每天喷洒一次，项目喷洒使用除臭剂原液62.86t/a，则除臭剂稀释用水为3143m³/a。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系统定期补充除臭液和水，需补充除臭液20t/a、补水约1000m³。除臭总用水量为4143m³/a。

⑦水帘降温用水

每个鸭舍配备1套夏季降温用水帘系统，水帘降温设备通过蒸发水吸收外部空气热量，从而达到降低温度目的。该部分用水循环使用，水帘循环水量每套10m³/h，每套水帘系统补水量约20m³/a，本项目共计22栋鸭舍，则水帘系统补水量约440m³/a。

⑧绿化用水

项目道路及绿化面积约为 2000m²，绿化用水量为 400m³/a。

2、排水

肉鸭饮水由鸭只消耗及粪便形式带走，不产生废水；鸭舍清洁采用高压气雾，废水产生量较小；消毒用水、水帘用水、绿化用水主要通过蒸发逸散损耗；洗车用水、除臭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粪便不再进入粪便储存池。因此，本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水主要为鸭舍清洁废水和生活污水。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480m³/a，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

②鸭舍清洁废水

鸭舍清洁水用水量为 1540m³/a，则鸭舍清洁废水产生量为 1248m³/a，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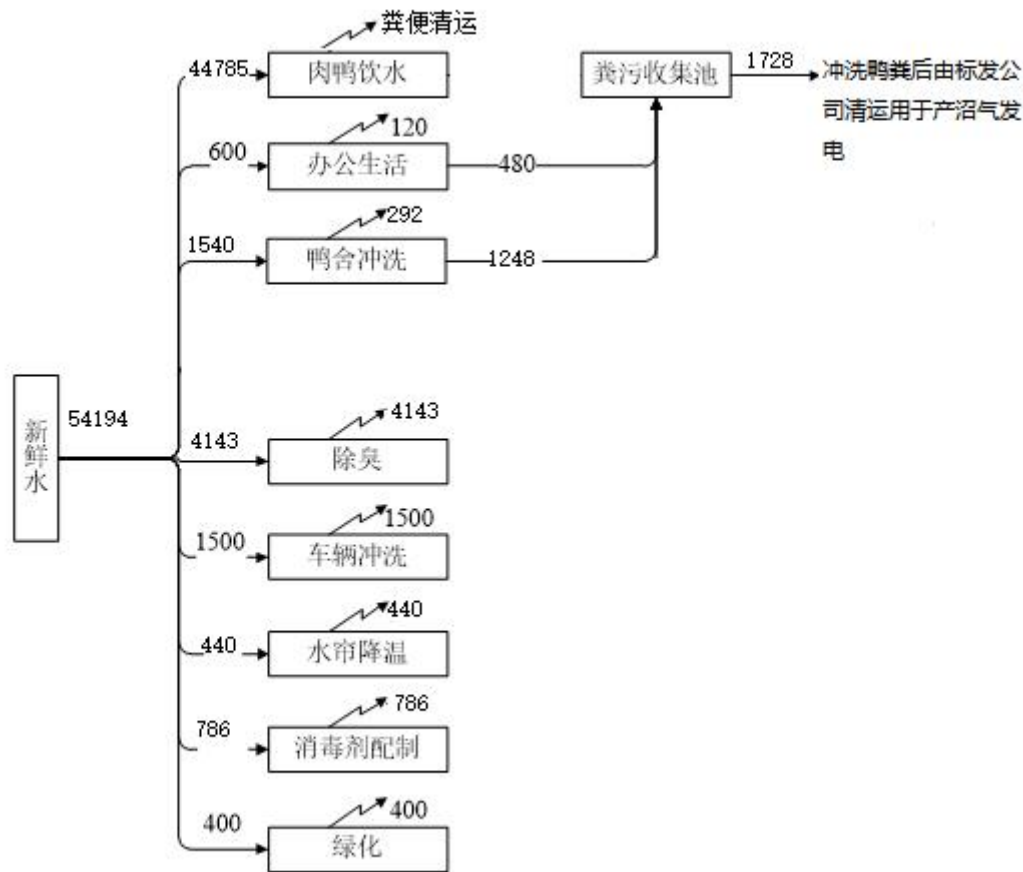


图 3-4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 m³/a)

3.5.2 供热

本项目鸭苗保温采用暖风机供热，每栋鸭舍配备 6 台暖风机，暖风机包括燃烧系统和风机两大部分，燃烧系统产生巨大的热量然后由风机往外吹出热量。暖风机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以提供鸭苗对热量的需求。鸭舍每台暖风机天然气用量约为 4.83m³/h，每栋鸭舍有 6 台暖风机，运转时间为 5~6h/d，冬季供暖时间为 38 天（1 批次），其他季节供暖时间 35 天（6 批次），则全年供暖天数约 73 天，燃烧时间 6h/d，则燃烧天然气 27.92 万 m³/a。本项目新采购天然气约 27.92 万 m³/a。天然气经由供气管网提供。

3.5.3 供电

本项目区域用电由当地变电站供给，能够满足项目用电要求。场区进线电压由一条 10kV 专用线供电，设备均为低压配电设备，配电电压为 220/380V。项目年用电量 900 万 kWh/a，由鄄城县供电公司统一供给。设置一套 1200kW 柴油发电机组，作为停电时备用。本项目在场区设置一座变配电室，将 10kV 电压变为 380/220V 电压，通过配电盘向全场用电器供电。工艺设备用电属三级用电负荷，应急照明、安全出口、疏散指示消

防等用电设备属二级用电负荷。

3.5.4 通风降温

场区建筑通风采用自然通风与机械通风相结合的方式，鸭舍通风换气次数 6 次/时，采用风机进行通风，场区其他设施以自然通风为主。在鸭舍墙壁安装降温水帘，夏季为鸭舍直接降温。在舍内温度达到 30℃时，需要开启降温水帘，降温水帘能使鸭舍内的温度迅速在 10 分钟内下降。

3.5.5 消防

本项目建构筑物满足相应耐火等级，间距满足防火间距，厂内道路在满足生产运输要求的同时满足厂内消防通道的要求。将电气设备和线路布置在易燃环境爆炸危险性较小之处。消防采取独立的供水系统，并按规范设置消火栓，设专门人员负责消防，并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对所有员工进行消防培训等。

3.6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3.6.1 养殖参数

本项目采用种鸭场樱桃谷商品代 1 日龄肉鸭，全进全出制饲养。“全进全出”是指一周之内集中进雏，在标准化肉鸭养殖场饲养到 38 天左右同一批的鸭群全部外售，改变了原始的单栋进雏、三段式和多日龄混养的饲养方式。鸭舍每批次肉鸭全部转栏或出栏后需进行空栏清洗消毒，本项目新建 22 栋鸭舍，每年分 7 个批次引进 1 日龄雏鸭总数约 235 万只，成活率 98%，年可生产肉鸭 231 万只，即平均出栏量 33 万只/批次。本项目养殖方案见表 3-7。

表 3-7 本项目养殖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批次	备注
肉鸭	出栏量 33 万只/批次	出栏 7 批次/a	肉鸭 3kg/只
	存栏量 33.6 万只/批次	存栏 7 批次/a	成活率 98%

3.6.2 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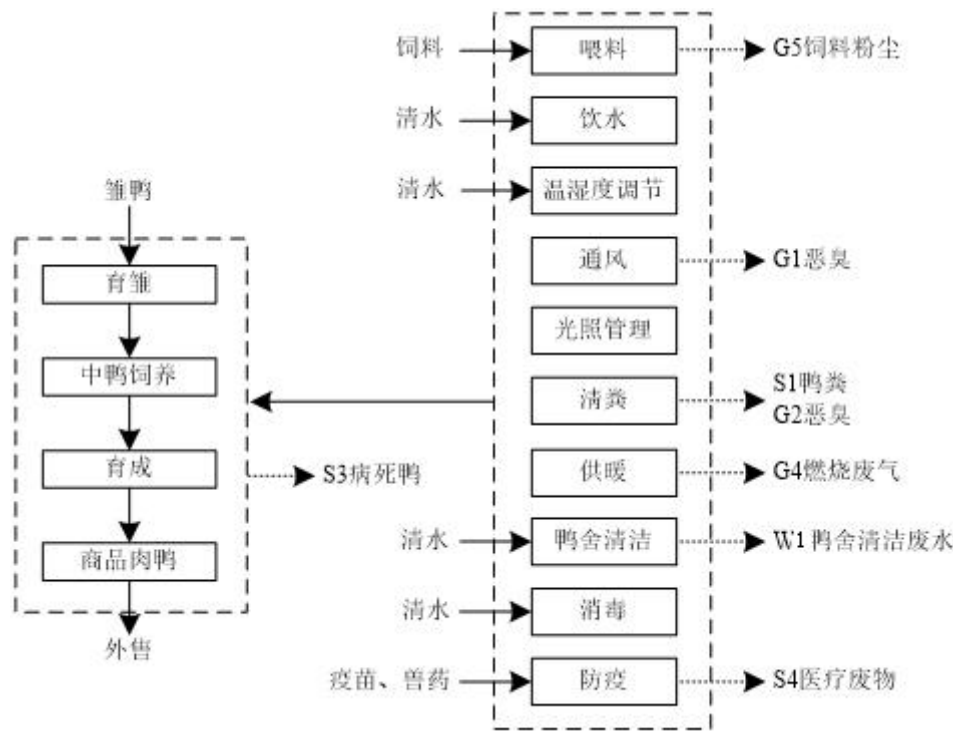


图 3-5 肉鸭养殖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图

1、养殖

本项目采用“立体笼养”的饲养方式，鸭舍内三层重叠式笼养。养鸭场接收同一批次的雏鸭苗，同时进雏，同时出栏。每批饲养 38 天，每年饲养 7 批肉鸭，外购饲料喂养。每年分 7 个批次引进 1 日龄雏鸭总数约 235 万羽，成活率 98%，新建高标准鸭舍年可生产肉鸭约 231 万只。自动供料、自动饮水、出栏肉鸭人工装箱。

具体工艺如下：

(1) 肉鸭饲养

雏鸭由公司的种禽事业部（合作种鸭场）提供，雏鸭的运输要求迅速、及时、舒适。运输时间：在雏鸭羽毛干燥后开始，至出壳后 36h 结束，如果远距离运输，也不能超过 48h，以减少中途死亡。运输工具：运雏时选用专门的运雏箱，箱壁四周适当设通气孔，箱底要平而且柔软，箱体不得变形。

a. 雏鸭

外购的 1 日龄的雏鸭由专门的运输车辆运输至养殖场内，然后将雏鸭投放至各鸭舍内专门的育雏区域饲喂。

b. 中鸭

中鸭，是指从开始长粗毛（正羽）到长齐粗毛这一阶段的鸭，此时鸭的体重已达 2kg 以上。鸭舍要求能遮阳、避雨、阴凉、通风、干燥，为鸭的生长提供舒适的环境。处在

“长壳”增骨架阶段的中鸭，也是快速增重的黄金时期，为满足其长膘需要，应当在能够消化吸收的原则下尽量增加饲喂，可实行自由采食方式。

c.成鸭

继续饲养 38 天左右，肉鸭达到 3kg 左右外售。

（2）上料

采用料塔和自动上料系统为各鸭舍提供饲料。卸料时，料车卸料管道与卸料口对接，经密闭管道卸料至料塔中，完成卸料。料塔内饲料密闭暂存。采用自用上料，管道输送，饲料经密闭管道输送至鸭舍内。

（3）饮水

肉鸭饮用水采用全自动饮水系统，由水嘴、阀杆、钢球及滤水网等组成。饮水时，鸭嘴顶推阀杆，使之向上顶起钢球，水由钢球和水嘴体之间的缝隙流出，供鸭饮用。鸭饮毕后钢球和阀杆靠自重复位，同时在水压作用下严密封闭水流出口。为避免杂质进入鸭嘴内，常在鸭嘴入口处增设滤水网。全自动饮水系统能够在很大程度上减少鸭饲养中造成的水浪费。

（4）温度控制

鸭舍采用全舍供热方式，适宜的育雏温度是以鸭群感到舒适为最佳标准。项目未接入配套的供热或供气管网，为了满足鸭苗时期鸭舍内所需的温度，项目全部采用全自动智能恒温器为鸭舍供暖，使用暖风机。

（5）湿度控制

项目采用水帘（水蒸发式冷风机）控制鸭舍内湿度。

（6）光照控制

光照对肉用仔鸭生产力的发挥有一定影响。合理的光照有利于肉用仔鸭增重。本项目采用密闭鸭舍，光照为人工光源。在 1~7 日龄，光照强度为 20~40Lux，以便让雏鸭熟悉环境。以后光照强度应逐渐变弱，8~21 日龄为 10~15Lux，22 日龄以后为 3~5Lux。

（7）通风

鸭舍通风采用全自动通风系统，一端装有换风机，强制空气对流。

（8）防疫消毒

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及其配套法规的要求，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疫病的预防接种工作，并注意选择适宜免疫程序和免疫方法。

养殖场采取如下措施加强养殖区的疾病传播预防措施：

①肉鸭养殖场《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机器配套法规的要求，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制定疫病监测方案。

②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由动物疫病监测机构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必要的疫病监督抽查，并将抽查结果报告当地畜牧兽医行政管理部门。

③当养殖场发生疫病或怀疑发生疫病时，应采取措施，驻场兽医及时进行诊断，并尽快向当地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报告疫情。确诊发生鸭新城疫、禽流行性感冠疫病一类疫病时，应配合当地畜牧兽医管理部门对肉鸭群实施紧急、严厉控制、扑灭措施，发生二类疫病时，应对肉鸭实施严格的隔离、扑杀措施；发生鸭病毒性关节炎、禽结核病等三类疫病时，应对肉鸭实施隔离和净化措施，全厂进行彻底的清洗消毒。

为了尽量规避疫病风险及符合养殖场的选址要求，厂区选址全部位于相对比较偏僻的地带，远离城区。

采用全进全出制饲养商品鸭。全进全出制饲养制度是保证鸭群健康、根除传染病的根本措施，也是商品鸭生产中计划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全进全出”就是同一范围内只进同一批雏，饲养同一日龄的鸭，采用统一的料号、统一的免疫程序和管理措施，并且在同一时期全部出场，出场后对整体环境实行彻底打扫、清洗、消毒。由于在鸭场内不存在不同日龄的鸭群的交叉感染机会，切断了传染病的流行环节，从而保证下批鸭的安全生产。使用的主要疫苗为细小病毒抗体、鸭流感油苗等，使用的兽药主要为硫酸新霉素、双黄连、银翘散、多维生素等。

养殖区、粪污处理区、办公生活区建设实体隔离墙和绿化隔离带。场区每个出入口设置与门同宽，长 16m，宽 4m，深 0.5m 的消毒池。鸭舍的消毒措施包括：进雏前气雾清洗消毒；鸭的成长周期内定期消毒，夏季约三天一次，冬季约每周一次，消毒剂为双氧水、过氧乙酸以及季胺盐类交替使用，带鸭从上而下、雾化喷雾消毒，两种消毒液轮回使用。消毒措施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497-2009）中“养殖场场区、畜禽舍、器械等消毒”规范要求。

2、粪污处理

（1）清粪

本项目鸭粪每天从传输带上清除后立即通过输送带运至密闭的鸭粪暂存池内暂存，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鸭粪实现日产日清。另外，项目办公生活区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场区污水管道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

肉鸭饲养 38 日龄后，育成为商品肉鸭，将鸭舍腾空，内部生产器具及屋顶、地面、墙面全部使用高压喷枪冲洗。冲洗消毒方式分为容器浸泡、气雾冲洗二个阶段。先用 1:50 的二氯异氢尿酸钠对容器进行浸泡。再进行气雾清洗，使用高效清洗一体机，将水利用高压转化为雾状喷出，对鸭舍内设备设施进行清洗。清洗过程采用气雾，废水产生量很小。

(2) 黑膜氧化塘/沼气池

黑膜氧化塘，采用高密度聚乙烯膜（HDPE 防渗膜）将整个厌氧塘进行全封闭。池体基础采用素土夯实，底部采用厚度 1.0mm 的高密度聚乙烯膜进行防渗处理，顶部采用厚度 1.5mm 的高密度聚乙烯膜做浮动覆盖进行密封。黑膜厌氧发酵塘施工简单，包括了挖土方、基础夯实、底膜和边坡铺设、集气管铺设、顶膜铺设等过程。

(3) 沼液利用

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鸭粪实现日产日清。不产生沼液。

(4) 沼渣利用

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鸭粪实现日产日清。不产生沼渣。

(5) 粪便粪渣利用

本项目鸭粪经鸭舍配套的暂存池暂存，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不产生粪渣。

(6) 鸭舍恶臭处理

鸭舍恶臭气体主要来源为鸭的呼吸、排泄物、饲料和排泄物饲料混合体腐败、发酵分解产生的气体混合而成，主要成分为氨气、硫化氢、二氧化碳多种致病菌、腐败菌和灰尘等。

养殖场通过喷洒生物除臭液除臭。

3.6.3 产污环节

本项目产污情况汇总表见表 3-8。

表 3-8 本项目产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序号	产污环节	主要成分	产生特征	采取处理措施
废水	W1	鸭舍清洁废水	COD、SS、BOD5、氨氮	连续	养殖废水（鸭舍冲洗废水）、生活废水（职工生活废水）通过场区污水管道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
	W2	生活污水		间断	

类别	序号	产污环节	主要成分	产生特征	采取处理措施
					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
废气	G1	鸭舍养殖	NH ₃ 、H ₂ S、恶臭	连续	鸭舍加强通风、定期消毒、喷洒生物除臭液、优选饲料、鸭粪采用干清粪日产日清、种植绿化隔离带
	G2	鸭粪暂存池		连续	鸭粪暂存池新鲜鸭粪每日清运，阳光房、固液分离间密闭，有组织收集，生物过滤塔处理，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G3	阳光房、固液分离间		连续	
	G4	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		连续	周边喷洒植物除臭液，封闭运行，厂区加强绿化
	G5	暖风机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间断	低氮燃烧器，无组织排放
	G6	饲料塔	粉尘	间断	密闭输送无组织排放
固废	S1	鸭舍养殖	鸭粪	连续	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
	S2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S3	鸭舍养殖	病死鸭	间断	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
	S4	防疫	医疗废物	间断	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S5	生物过滤塔	废填料	间断	厂家回收利用
噪声	N1	鸭舍养殖	鸭叫	连续	隔音设施、加强管理
	N2	风机	机械噪声	连续	
	N3	水泵	机械噪声	连续	
	N4	抛翻机	机械噪声	连续	

3.7 项目变更情况及原因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经过现场的勘察，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对比变更情况见下表：

表 3-9 项目变更情况一览表

工程内容	工程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辅助工程	仓库	1 间，砖混结构，尺寸：12.5m*9.5m，总建筑面积 118.75m ² 。	1 间，砖混结构，尺寸：6m*4m，总建筑面积 24m ² 。	一期鸭舍 22 栋，仓库面积减小
平面布置		事故水池位于厂区西南侧	事故水池位于厂区西北侧	事故水池位置变化
环保工程	大气污染治理措施	1) 鸭舍恶臭：鸭舍喷洒天然生物除臭液，加强通风换气，设置脱臭墙，优选饲料、种植绿化隔离带； 2) 固液分离间、鸭粪暂存池、粪便储存池产生的臭气密闭收集后通过“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除臭系统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3) 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恶臭：周边喷洒植物除臭液，封闭运行，收集的废气送沼气净化后用于食堂、热风机等燃烧，厂区加强绿化； 4) 沼气燃烧废气：部分沼气用于食堂燃烧，部分沼气用于暖风机燃烧鸭舍供暖。食堂沼气燃烧产生的废气经油烟净化设备收集后再经高于房顶 1.5m 的排气筒排放；鸭舍暖风机燃烧沼气无组织排放； 5) 暖风机烟气：暖风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6) 饲料塔粉尘：经自带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料塔高度约 9m）； 7) 食堂油烟：食堂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再通过风机将废气吸收进入油烟净化器，最终经高于房顶 1.5m 排气筒排放。	1) 鸭舍恶臭：鸭舍喷洒天然生物除臭液，增加喷洒频次，加强通风换气，优选饲料、种植绿化隔离带； 2) 固液分离间、阳光房产生的臭气密闭收集后通过“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除臭系统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粪便不再进入粪便储存池，清运过程产生少量臭气无组织排放。 3) 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恶臭：周边喷洒植物除臭液，封闭运行，厂区加强绿化。 4) 暖风机烟气：暖风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5) 饲料塔粉尘：密闭输送无组织排放（料塔高度约 9m）。	脱臭墙改为喷洒除臭液；鸭粪由厂区内处置变为由标发公司每日清运，不产生沼气；粪便不需进入储存池，粪便储存池未建设；暂不在场内就餐，本期不设食堂。

工程内容	工程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废水污染治理措施	项目养殖废水（鸭舍冲洗废水、粪污分离水）、脱臭墙装置废水、生活废水（含餐饮废水（隔油池处理）、职工生活废水）经黑膜氧化塘处理后的沼液作为肥料施用于周边农田，土地消纳面积约为 320 亩。	项目养殖废水（鸭舍冲洗废水）、生活废水（职工生活废水）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	鸭粪每日清运出场，不产生粪污分离水；不设食堂不产生餐饮废水；脱臭墙改为喷洒除臭液不产生脱臭墙废水。不产生沼液不外排。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设置病死鸭暂存室 1 间、医疗废物暂存间 1 间、粪便处理区 1 处，生活垃圾收集桶若干。 鸭粪、沼渣压制成饼状外售用于生产有机肥，病死鸭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脱硫剂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废填料由厂家更换后回收利用；餐厨垃圾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项目设置病死鸭暂存室 1 间、医疗废物暂存间 1 间、粪便处理区 1 处，生活垃圾收集桶若干。 新鲜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后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病死鸭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填料由厂家更换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鸭粪每日清运出场，不产生干鸭粪，不产生沼渣沼气，因此不产生沼渣和废脱硫剂；不设食堂不产生餐厨垃圾。

表 3-10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比一览表

分类	序号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实际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	未发生变化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发生变化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否
地点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环境敏感点的。	事故水池位置发生变化，厂区平面图发生变化，未导致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内新增环境敏感点	否
生产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	未发生变化	否

工 艺		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未发生变化	否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发生变化	否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发生变化	否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否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否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处置方式由自行处置变为委托外单位处置，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发生变化	否

综上，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主要污染物及其处理设施

4.1.1 废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分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为固液分离间、阳光房收集的废气；无组织废气包括养殖区恶臭废气、暖风机天然气燃烧废气、饲料粉尘、黑膜氧化塘废气等。

4.1.1.1 有组织废气

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顶部安装有排风管道和引风机，臭气经风机送入生物过滤塔装置（洗涤塔+喷淋除臭塔）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生物过滤塔

图 4-1 废气处理设施

4.1.1.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包括养殖区恶臭、粪污处理恶臭、暖风机烟气和饲料粉尘。

1、养殖区恶臭

（1）鸭舍恶臭

鸭舍废气主要是恶臭气体，主要源自鸭的粪便、鸭的呼吸以及自身代谢产生的气体等所产生的臭味。刚排泄出的粪便中有氨、硫化氢、胺等有害气体，进而产生甲硫醇、多胺、脂肪酸、吲哚等，在高温季节尤为明显。项目鸭舍全部采用干清粪工艺清污，日产日清，由于鸭粪在鸭舍中停留较短，产生有害气体的量较少。

针对恶臭产生源，企业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①通过选用优质易消化的膨化饲料原料、添加益生菌等，提高饲料的消化率和转化率，提高蛋白质及其他营养的吸收效率，即从源头降低畜禽排泄物中氮的含量及恶臭气

体的排放，有效降低鸭舍产生的臭气。

②鸭舍加强通风，在鸭舍设置通风口、风机等换气设备，定期进行通风换气，加快排除有害气体。

③喷洒除臭液，在鸭舍内布置线型喷雾器，均匀喷洒鸭舍各部位，可有效降低鸭舍恶臭污染物的排放浓度。

④鸭粪日产日清，采用自动刮粪机干清粪，易污染地面经常打扫；鸭舍定期消毒，喷洒石灰，蚊蝇滋长季节喷洒虫卵消毒液，杜绝蚊蝇的生长。

⑤加强场区绿化，鸭舍四周种植绿化隔离带，绿化时尽量选用对恶臭气体吸收效果好的绿化树种，以减轻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养殖区鸭粪暂存池恶臭

鸭粪暂存池全部封闭，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沼气发电，粪便不再进入粪便储存池，清运过程产生少量恶臭气体无组织逸散。

2、粪污处理恶臭

项目粪污处理区无组织废气主要来自于黑膜氧化塘等。

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周边喷洒植物除臭液，封闭运行。

3、暖风机烟气

本项目鸭苗保温采用暖风机供热，每栋鸭舍配备 6 台暖风机，暖风机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暖风机燃烧废气无组织排放。

4、饲料塔粉尘

饲料在饲料装卸、储运和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本项目肉鸭饲养使用散装食用成品饲料，主要成分为玉米、豆饼，还包含有少量维生素添加剂、微量元素添加剂、氨基酸添加剂等，饲料为 3~5mm 粒状形式，含水率 8%~10%，无饲料加工环节。饲料运至厂区后在料罐内暂存，喂料时使用料塔自动上料，年运行 1200h，产生的粉尘量很小，饲料塔密闭输送以无组织方式排放。

4.1.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鸭舍冲洗废水、生活废水。

经与企业核实，项目鸭舍冲洗废水、生活废水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

4.1.2.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共 20 人，均在场内住宿，总生活用水量为 600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80m³/a，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鄆城）有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

4.1.2.2 鸭舍冲洗废水

项目鸭舍冲洗废水量为 1232m³/a，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鄆城）有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鸭叫声、风机、排污泵、翻堆机等，噪声声级范围 60~85dB（A）。噪声源源强见表 4-1。

表 4-1 噪声源源强及防治措施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位置	噪声值 dB(A)	防治措施	排放特性
1	鸭舍鸭叫声	室内	60~75	科学管理鸭舍，保持良好的养殖环境，避免突发性噪声，鸭舍隔声	连续
2	鸭舍风机	室外	65~75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安装	连续
3	鸭舍水泵	室外	60~75		连续
4	饲料传输机	室内	65~75		间断
5	污水泵	室外	75~85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安装，地下、半地下安装	连续
6	除臭风机	室外	75~85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安装	间断
7	除臭塔水泵	室外	70~80		连续
8	打包机	室内	65~75		间断
9	装载机	室外	65~75	选用低噪声设备，控制车速	间断
10	运输车辆	室外	75~85	控制车速，禁止鸣笛	间断
11	板框压滤机	室内	75~85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安装	连续

防治原则是：先降低声源，再从传播途径上减小噪声。建设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

- 1、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安装。
- 2、水泵：水泵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安装，地下、半地下安装。
- 3、高噪声设备尽量与场界保持一定的距离，能够保证场界噪声达标。
- 4、减少外界噪声对鸭舍的干扰，尽可能满足鸭只的饮食需要。
- 5、加强绿化，场界周围要种植高大的阔叶树木，以增加立体防噪效果，既可美化环境又达到降尘降噪的双重作用。
- 6、运行车辆加强检修，避免因车辆发生故障而导致噪声增大，运输车辆控制车速，

禁止鸣笛。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包括鸭粪、沼渣、死亡鸭只、医疗废物、废填料、废脱硫剂、生活垃圾等。

4.1.4.1 鸭粪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每批存栏量 33.6 万只，每批 38 天，每年 7 批，则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粪便量为 11655.93t/a。新鲜鸭粪由标发生态（鄆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日产日清。清运协议见附件 10，清运台账见附件 11。

标发生态（鄆城）有限公司建设有有机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示范项目（一期），规模为处理畜禽粪污 35 万吨/年，沼气发电 800 万千瓦时/年，生产生物天然气 840 万立方米/年，土壤改良用沼渣、沼液 30 万吨/年的能力。本项目年产鸭粪约 11655.93t，冲洗鸭粪废水 1728t，因此年产湿鸭粪约 13383.93t，标发生态（鄆城）有限公司年处理畜禽粪污 35 万吨，处理能力可以满足本项目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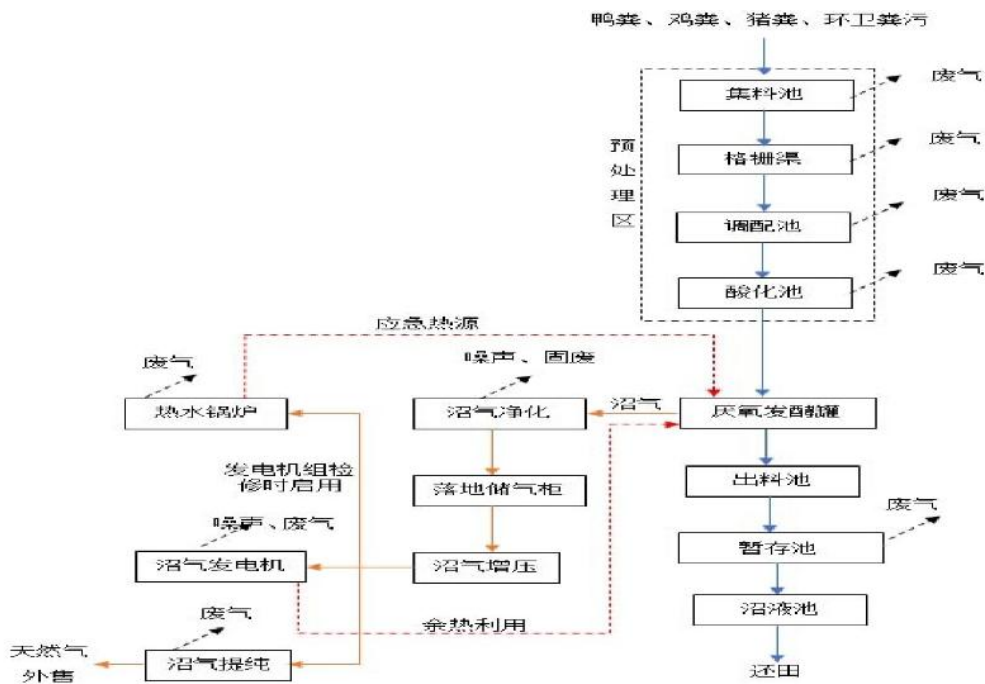


图 4-2 标发生态（鄆城）有限公司工艺流程图

4.1.4.2 医疗废物

在肉鸭防疫、治疗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物主要为沾染药物的废药瓶、非注射器、过期药等，临时存放于医疗废物暂存间。根据疫苗和兽药的使用情况，产生 500mL 疫苗废药瓶 9428 个/a（约 150g/个）、兽药废药瓶 41839 个/a（约 50g/个）、非注射器约 173 个/a（约 20g/个）、废包装 471 个/a（约 30g/个）、可能产生过期药品约 0.012t/a，因此

全场医疗废物的产生量约为 3.54t/a。医疗废物（HW01 841-005-01）属于危险废物，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4.1.4.3 病死鸭只

死亡鸭只正常工况下每年死亡鸭只27t/a，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

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鄄城县经济开发区，距离本项目约 7.5 km；采用全自动畜禽无害化处理设备，采用蒸汽向化制罐夹层加热，在干热的作用下高温化制病死禽畜尸体，日处理量为 10 t，收集处理范围为鄄城县全县的病死畜禽，能够满足本项目的死亡鸭只处理需求。

4.1.4.4 废填料

项目生物过滤塔内填料大约 5 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为 5t/次，废填料平均产生量约为 1t/a，由厂家回收。

4.1.4.5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 3.0t/a。生活垃圾在办公生活区定点集中收集，设置加盖防漏垃圾桶，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4-2。

表 4-2 项目固废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t/a)	性质	固废编码	处理措施
S1	新鲜鸭粪	11655.93	一般固废	032-001-33	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日产日清
S2	生活垃圾	3.0	一般固废	900-999-99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S3	死亡鸭只	27	/	/	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
S4	医疗废物	3.54	危险废物	HW01 841-005-01	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S5	废填料	1	一般固废	900-999-99	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

4.2 其他环设施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4.2.1 污水事故防范措施

（1）防渗措施

项目区内一般区域采用水泥硬化地面，鸭舍粪污区域、病死鸭暂存室、医废间、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粪便暂存池、消毒剂储存室、消毒池、污

水管线等区域重点防渗；污水管道在地上敷设，管道采用耐腐蚀抗压的夹砂玻璃钢管道；在污水排水管与检查井及构筑物连接的地方采用防渗漏的套管连接，管道连接处采用柔性的橡胶圈接口。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重点防渗区域主要防渗情况如下：

①鸭舍：1、整平土壤、三七灰土压实。2、铺设 10 丝聚乙烯白色农膜（相互粘接 15cm,粘接采用 PVC 液体胶水满刷）。3、80-140mm 厚 c30 碎石商砼上原装压实收光（内置上工格栅）。

②鸭粪暂存池：地面：1、压实土壤。2、60cm 厚 c15 商砼上垫层。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4、铺设丙纶防水布。5、200cm 厚 c25 钢筋商砼原浆压实收光

墙壁：1、墙体满浆砌筑。2、10cm 厚 1:3 水泥砂浆粉法。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

③事故应急池：1、压实土壤。2、铺设 1.0mmHDPE 防渗地膜。3、加盖 1.0mmHDPE 防渗地膜。4、四周密封牢固。

④病死鸭暂存间：地面：1、压实土壤。2、60cm 后 c15 商砼上条层。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4、铺设丙纶防水布。5、200cm 厚 c25 商砼原浆压实收光。6、冷冻冰柜。

⑤阳光房：地面：1、整平土壤、三七灰土压实。2.铺设 10 丝聚乙烯白色农膜（相互粘接 15cm,粘接采用 PVC 液体胶水满刷）。3、180mm 厚 c30 碎石商砼上原浆压实收光（内置上工格翻）。

墙体：1、墙体满浆砌筑。2、10cm 厚 1:3 水泥砂浆粉法。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

（2）事故废水收集措施

场区的废水收集系统、雨水管线与集污池相连。消防废水通过废水收集系统进入备用的集污池，作为事故水池。确保发生事故时，泄漏的事故废水及灭火时产生的废水可完全被收集处理，不会通过渗透和地表径流污染地下水和地表水。

场内设置 1 个 250m³ 事故水池，足够容纳事故废水，确保不对外部水环境造成事故性污染。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事故水导排系统管网图见图 4-3。

（3）暴雨灾害防范措施

项目雨污分流，场内雨水通过雨水沟排入厂外排水沟，同时采取如下措施：

①养殖场的排水系统应实行雨水和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分离，避免雨水进入集污池。

②鸭粪暂存池进行加盖处理并且设置围堤防止雨水进入，可以有效的防止该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③鸭粪清理过程中要注意跑、漏的现象，对于洒落在地面的鸭粪要及时的清理。

④固液分离间设围堰，地面设防渗层，四周设置集水沟、截流措施。
在采取相应措施后，该类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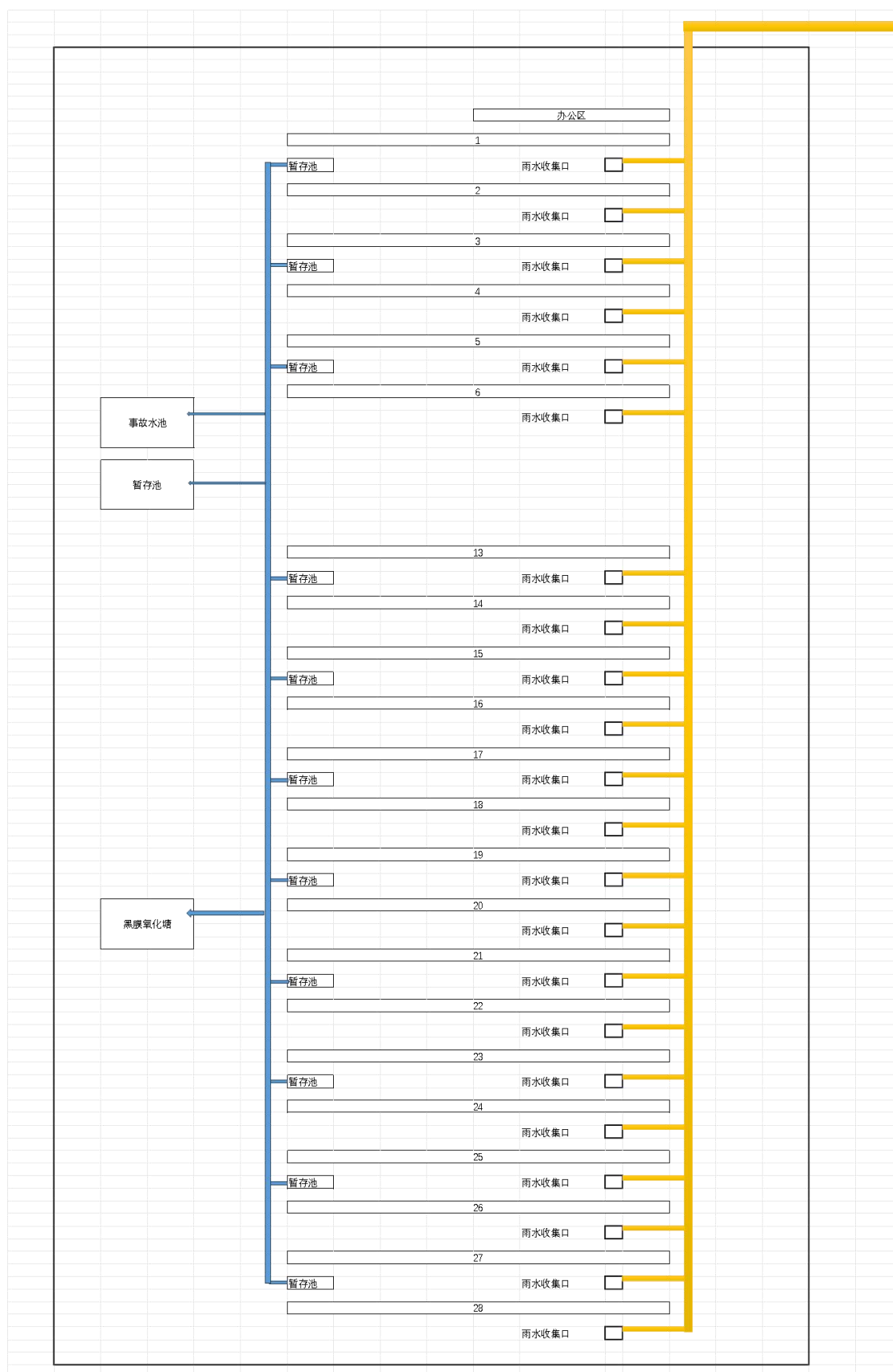


图 4-3 事故水导排系统管网图

4.2.2 疫情防范措施

在鸭舍生产中坚持“防病重于治病”的方针，防止和消灭种鸭疾病，特别是传染病、代谢病，使肉鸭更好地发挥生产性能，延长使用年限，提高养鸭的经济效益。

（1）日常的预防措施

①把好大门入口关。鸭舍和生产区设围墙或挖防疫沟，场区、生产区、鸭舍门口设置脚踏消毒池和紫外线灯，生产区设更衣室。内部车辆出入须经消毒池，通过喷雾消毒后才能通行。大门口设标识“防疫重地，谢绝参观”，设专人把守，严禁外来车辆和人员入场，进入生产区时必须洗手消毒并经紫外线消毒通道（有消毒水池和紫外线光）方可进入。

②防止交叉感染。各舍饲养员禁止串场串岗，以防止交叉感染。场区环境保持干净整洁，随时射杀进入场区的野鸟，严防其粪便污染饲料和运动场；坚持定期的全场消毒和带鸭消毒，发病期间要天天消毒；做好消毒灭鼠灭蚊蝇工作。病死鸭和解剖病料必须做无害化处理，不得任其污染环境，造成人为疾病发生。

③科学疾病防治。兽医对病死鸭要勤于解剖，病料进行实验室检验，依据药敏结果用药防治。初期投药后兽医仍进行跟踪治疗，直到病愈为止。兽医根据药敏试验，临床用药情况，发病日龄和季节结合生产实践，获得本场的用药程序。在选药时，避免使用假冒伪劣兽药而造成治疗免疫失败，造成严重经济损失。

④做好基础免疫工作。为了预防传染病的发生，雏鸭免疫考虑母源抗体的存在。使用油乳剂灭活苗时要预温，否则注射到皮下的疫苗形成疫苗团而不易吸收；夏季要保证充足饮水，选择凉爽时进行免疫。

（2）发生疫情时的紧急防控措施

①立即组成防疫小组，尽快做出确切诊断，迅速向有关上级部门报告疫情。

②迅速隔离病鸭，对危害较重的传染病及时划区封锁，建立封锁带，出入人员和车辆要严格消毒，同时严格消毒污染环境。解除封锁的条件是在最后一只病鸭痊愈或屠宰后两个潜伏期内再无新病例出现，经过全面大消毒，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方可解除封锁。

③对病鸭及封锁区内的鸭只实行合理的综合防控措施，包括疫苗的紧急接种、抗生素疗法、高免血清的特异性疗法、化学疗法、增强体质和生理机能的辅助疗法等。

④鸭场对病鸭最大限度进行及时的综合医治，对可能的死亡提前做好准备。若发生病死，病死鸭尸体要严格按照《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进行处置。鸭厂出现病死鸭时

主要应对方法有：及时处置病死鸭尸体，严禁随意丢弃，严禁出售或作为饲料再利用；本项目将病死鸭用生石灰消毒后在病死鸭暂存室暂存，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本项目一期正常工况下每年死亡鸭只约 26.7t，病死鸭暂存室 19.25m²，基本满足暂存需求。

⑤出现重大疫情时必须严格执行《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中相关规定。

4.3 环保设施投资“三同时”落实情况

工程项目的环保投资状况在一定程度上反映着治理污染的范围和深度。该项目一期总投资 4000 万元，包括建筑工程、设备购置、安装工程等必需基本建设费用。其中，环保实际投资为 188 万元，包括生产工艺废气的处理装置、污水处理设施、降噪设施、建设等费用，占工程总投资的 4.7%。具体投资情况见表 4-2。

表 4-2 项目环保投资

环保设施		投资(万元)	小计(万元)
废气	粪污处理区臭气处理系统：封闭措施、生物除臭系统、管道、排气筒等	50	68
	鸭舍除臭液喷洒、饲料塔除尘	10	
	低氮燃烧器	8	
废水	粪污收集系统：鸭舍干清粪、粪污管道、鸭粪暂存池等	40	45
	雨污管线、阀门	5	
固废	鸭粪日清	15	24
	病死鸭暂存室、委托处理	6	
	医废间、医疗废物委托处理	2	
	生活垃圾收集设施	1	
噪声	设备减振、隔声等噪声防治措施	5	5
防渗措施	一般地面硬化	15	35
	区域重点防渗	20	
管理	自行监测	3.5	5
	应急物资	1.0	
	规范化标识	0.5	
绿化	栽植草坪、乔木、灌木	6	6
合计		188	
项目总投资		400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4.7%	

4.4 环境管理制度及环境监测

4.4.1 环保管理机构的设置

本企业建立了环保监督管理网络，成立环保监督领导小组，由一名副厂长分管环保，厂内设置环保专工 1 人，并负责监测分析，统计人员 1 人（由管理人员兼任）。监测站配备分析、监测仪器，主要负责全厂“三废”的监测工作。上述人员中需配备环境工程、分析化学专业的技术人员作为环境管理和监测人员，负责本工程建成后的环境管理和监测工作。

4.4.2 管理制度

为切实保护环境，防止污染环境事故的发生，企业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包括生产运行管理和危险废物管理相关制度，并形成了有效的环境管理和应急监测的管理模式。

4.4.3 监测计划及仪器

本企业制定了详细的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具有监测资质的监测机构承担本项目的水质监测，定时统计各种固体废物的产生量。

企业监测计划详细内容见表 4-3、4-4。

表 4-3 企业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废气	除臭排气筒 DA001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正常情况下每半年 1 次， 时监测
	厂界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颗粒物、SO ₂ 、NO _x	
废水	沼液贮存池	pH、COD _{cr} 、BOD ₅ 、氨氮、总磷、总氮、SS、粪大肠菌群、蛔虫卵数等	正常情况下每半年 1 次， 非正常情况随时监测
噪声	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 1 次
固废	统计各类固废量	产生量、贮存状况、处置方式及去向	每月统计 1 次

表 4-4 企业环境质量监测方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频次
地下水	厂区监控井	pH、耗氧量（COD _{Mn} ）、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氨氮、硝酸盐氮、总磷、总大肠菌群等	每年 1 次
土壤	厂区占地范围内	pH、镉、汞、砷、铅、铬、铜、镍、锌、六六六、滴滴涕、苯并[a]芘等	必要时进行监测

五、环评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评结论与建议

5.1.1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

(2)建设单位：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3)建设地点：菏泽市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村南；

(4)项目性质：新建；

(5)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每天工作 24 小时，年生产 300 天；

(6)行业类别：A0322 鸭的饲养。

5.1.2 产业政策符合性与选址合理性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一、农林牧渔业 14、现代畜牧业及水产生态健康养殖：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畜禽粪污肥料化、能源化、基料化和垫料化利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域等，项目各场所与动物诊疗场所、居民生活区、生活饮用水水源地、学校、医院等公共场所之间保持一定的距离，本项目不在划定的禁养区范围内，选址符合国家规定的动物防疫条件。选址符合《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村镇规划卫生规范》、《山东省畜禽养殖管理办法》、《鄄城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等文件要求。

2.选址合理性分析

根据《鄄城县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本项目不在城市总体规划内。根据鄄城县畜牧服务中心出具的意见，本项目不在鄄城县禁养区内。根据《鄄城县设施农用地备案审查表》，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一般农田，现状用途为耕地，符合鄄城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本项目用地已取得鄄城县设施农用地备案（鄄（大）农设字（2021）第 31 号），不涉及基本农田，不在禁养区，选址合理。本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200m，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北侧 410m 的刘双楼村，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学校和医院等公

共场所、交通干线、生活饮用水源地等敏感保护目标，选址符合《山东省畜禽养殖管理办法》、《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村镇规划卫生规范》（GB18055-2012）、鄄城县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等的要求。

5.1.3 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的例行监测数据和补充监测结果，本项目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基本污染物 PM_{10} 和 $PM_{2.5}$ 出现超标，原因主要有天气干燥、地面扬尘严重等。特征污染物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均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 -93）、《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中的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特征污染物 TSP 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出现超标的原因主要为地面扬尘严重、工业面源污染等。

本次评价搜集了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 2022 年 1 月~12 月鄄城县鄄郛河-孔河岩断面的水环境状况信息，根据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数据，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 COD、氨氮均出现不同程度的超标，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的要求，超标的主要原因包括存在周围村民垃圾乱堆乱放现象、部分农村生活污水未进入污水处理厂、农业面源污染等，区域地表水环境质有待改善。

根据项目地下水环境质量的监测结果，项目区域地下水水质不能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III 类标准的要求，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氟化物、硫酸盐等超标与当地岩石、土壤成分等水文地质条件有关。

根据声环境质量的监测结果，项目厂界所有监测点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根据土壤环境质量的监测结果，项目范围内监测点的各监测因子监测值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中的筛选值标准，其土壤污染风险可以忽略。根据上述土壤综合评价结果，厂址所在地土壤环境属清洁水平，未受到污染，土壤环境良好。

5.1.4 主要污染因素、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可分为无组织排放废气和有组织排放废气两类，有组织废气为固液分离间、粪便储存池收集的废气；无组织废气包括养殖区恶臭、暖风机天然气燃烧

废气、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恶臭、食堂油烟、饲料粉尘、沼气燃烧废气等。

有组织：固液分离间、粪便储存池产生的恶臭采取微负压收集，经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DA001 有组织的 NH_3 和 H_2S 排放量分别为：0.141t/a、0.0076t/a， NH_3 有组织排放速率为 0.0196kg/h， H_2S 有组织排放速率为 0.0011kg/h；臭气浓度的排放值 ≤ 2000 （无量纲），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有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NH_3 4.9kg/h、 H_2S 0.33kg/h、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无组织：鸭舍恶臭通过优选饲料、设置脱臭墙、加强通风、喷洒除臭剂、周边绿化，去除率 80%；暖风机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臭气与沼气一同经沼气处理装置（脱水+脱硫）处理后用于食堂、鸭舍燃烧供热；饲料塔自带除尘器，除尘效率 90%，颗粒物排放量为 0.167t/a；项目 NH_3 、 H_2S 、臭气浓度等的厂界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要求（ NH_3 1.5mg/m³， H_2S 0.06mg/m³，臭气浓度 20（无量纲）），厂界 SO_2 、 NO_x 、颗粒物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SO_2 0.4mg/m³、 NO_x 0.12mg/m³、颗粒物 1.0mg/m³）。

本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高于屋顶 1.5m 排气筒排放，排放量为 0.00075t/a，排放浓度为 0.63mg/m³，能够满足《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的标准要求（小型规模油烟排放浓度 $\leq 1.5\text{mg}/\text{Nm}^3$ ）。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养殖废水（鸭舍冲洗废水、粪污分离废水）、脱臭墙除臭废水、生活废水（含餐饮废水（隔油池处理）、职工生活废水）。生活污水、固液分离废水、脱臭墙除臭废水、鸭舍冲洗废水排入黑膜氧化塘，黑膜氧化塘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施用于周边农田，沼液产生量约 9505.41m³/a，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标准值要求。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场区内的噪声源主要包括鸭叫声、鸭舍风机噪声、水泵噪声等，噪声级约为 60~85dB(A)。采取加强管理、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绿化隔声等噪声治理措施后，各厂界的昼、夜间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鸭粪、沼渣、病死鸭只、医疗废物、废脱硫剂、废填料、餐厨垃圾及员工生活垃圾等。其中鸭粪、沼渣压制成饼状外售用于生产有机肥，病死鸭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脱硫剂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废填料由厂家更换后回收处置；餐厨垃圾委托有相关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1.5 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

在采取了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均 $<10\%$ 。根据估算结果，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厂界浓度可以满足厂界无组织排放标准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通过计算，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为场界外 200m 所包络的范围。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学校、医院等其他敏感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在落实好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空气影响角度而言项目可行。

2、地表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养殖废水（鸭舍冲洗废水、粪污分离废水）、脱臭墙除臭废水、生活废水（含餐饮废水（隔油池处理）、职工生活废水）。生活污水、固液分离废水、脱臭墙除臭废水、鸭舍冲洗废水排入黑膜氧化塘，黑膜氧化塘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施用于周边农田，沼液产生量约 $9505.41\text{m}^3/\text{a}$ ，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标准值要求。事故废水排入应急事故水池。由于采取了可行的废水收集、处理和回用措施，无废水外排，雨污分流，本项目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3、地下水

本项目污水通过管道收集，不直接接触土壤，污水中的污染物均易降解。严格做好地面和水池防渗，厂区监控井定期监测。本项目采取地下水保护措施后，能有效地预防厂区地下水污染事故的发生，再加上土壤对污染物有一定量的吸附、阻隔、分解能力，项目对附近浅层地下水水质污染程度和范围均较小，不会对地下水水质造成不利影响。

4、噪声

项目采用采取加强管理、优选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绿化隔声等噪声治理措施后，各厂界的昼、夜间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鸭粪、沼渣、病死鸭只、医疗废物、废脱硫剂、废填料、餐厨垃圾及员工生活垃圾等。其中鸭粪、沼渣压制成饼状外售用于生产有机肥，病死鸭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脱硫剂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废填料由厂家更换后回收处置；餐厨垃圾委托有相关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1.6 清洁生产

通过对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节能、节水、环境管理的分析，拟建工程清洁生产水平较先进。

5.1.7 总量控制

根据分析，本项目废水排入黑膜氧化塘，黑膜氧化塘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施用于周边农田，本项目无废水外排，因此本项目不需要申请 COD、NH₃-N、TN、TP 指标。

鸭舍供暖采用暖风机，使用天然气及沼气作为燃料，天然气燃烧废气无组织排放，燃烧天然气产生 SO₂0.0704t/a、NO_x0.245t/a、烟尘 0.0422t/a。黑膜氧化塘产生的沼气用于食堂燃烧、鸭舍供热，燃烧废气无组织排放，沼气燃烧产生 SO₂0.311kg/a、NO_x9.287kg/a、烟尘 0.99kg/a。饲料塔无组织排放的粉尘量为 0.167t/a。

鄄城县属于不达标区，根据《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环发〔2019〕132 号）要求：上一年度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超标的区市，实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2 倍削减替代，本项目 SO₂、NO_x、烟尘均为无组织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因此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5.1.8 环境风险评价

本项目主要风险为天然气管道发生事故引起泄漏火灾事故，风险潜势为 I，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事故发生后，会对周围环境造成短暂影响，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事故废水有足够的事故水池等容纳设施，能确保物料和废水不外排，对周围水环境产生污染的可能性较小。在建设单位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后，其环境风险可防可控，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5.1.9 环境损益分析

项目的建设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通过采取环保措施，本项目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要远大于项目带来的环境负效益。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1.10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设置专门的环保机构负责项目运营期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营、环保措施的落实及环境监测计划的完成。

5.1.11 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鄄城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厂址选择合理。经过对各环境要素进行评价后，项目环保设施建成并投入使用后可以使污染物达标排放并不改变当地环境功能区划，项目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投产后会带动鄄城县的建设和发展。项目符合各项相关文件的要求，符合环保管理的要求，因此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5.1.12 公众参与

拟建项目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进行了多种形式的公众参与。建设单位于2023年5月29日在建设单位官网进行了第一次公示，于2023年9月11日至2023年9月22日在建设单位官网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23年9月13日及2023年9月14日在山东工人报进行了两次征求意见稿公示。同时在周围村庄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期间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未收到书面和电话的反馈信息。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在建设单位官网进行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前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反馈意见。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环境管理，建设好企业的环保工程设施，使其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坚决处理好废气和污水，最大限度降低项目建设对大气和水环境的不利影响。

5.1.13 结论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的要求，采取的环保措施技术可靠，项目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总量控制、清洁生产的基本原则。本项目用地性质属于一般农田，符合办理设施农用地的条件，符合鄄城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项目风险能够有效控制。在加强环境管理及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的情况下，项目投产运营是可行的，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符合环境保护要求。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公司位于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以南。拟建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拟建项目总占地面积 56903 平方米，主要建设鸭舍 28 栋，同时建设办公室、仓库、消毒池鸭粪暂存池、集污池、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等配套基础设施，新上综合养殖控制设备 1 套，自动投料及辅助设备 28 套，拟采用网上平养技术，年出栏约 294 万只肉鸭；配套建设的粪污处置设施，不作为区域粪污集中处置场。

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备案文号：2307-371726-89-01-914662），鄄城县畜牧服务中心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出具证明项目不在划定的禁养区范围内，根据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及修改后专家复核意见，经研究，拟建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风险控制措施、生态保护措施等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环境影响可接受。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

二、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要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区排水系统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进行设计和建设。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固液分离废水、鸭舍冲洗废水、脱臭墙除臭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废水排入黑膜氧化塘处理，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施用于周边农田，沼液资源化利用前进行消毒处理。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养殖废水量需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标准值要求。对废水收集管道、集污池、鸭粪暂存池及黑膜氧化塘等按照要求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避免对地下水产生污染。项目新建黑膜氧化塘 2 座，总容积为 16530m³。

（二）重视和强化各废气排放源的治理工作，建设一套技术水平先进的废气处置设施，有效控制废气的有组织、无组织排放。

拟建项目建设 1 座粪便储存池，配套 1 座固液分离间，粪便储存池加盖密闭，固液

分离间全封闭，顶部安装排气管道和引风机，恶臭气体经收集后引至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时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标准要求。鸭舍设置脱臭墙，鸭粪暂存池全部用黑膜封闭，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封闭运行，厂界 NH_3 、 H_2S 及臭气浓度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无组织排放限值。鸭苗保温采用暖风机供热，暖风机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以天然气为燃料，燃烧废气无组织排放。饲料塔粉尘经饲料塔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时粉尘厂界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食堂废气排放时需满足《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的标准要求。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法律规定，建设一套科学的固废处置系统。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鸭粪和沼渣外售；死亡鸭只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须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联单转移制度；废脱硫剂和废填料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餐垃圾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医疗废物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以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的有关标准要求，动物尸体的暂存、处理需满足《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 号)。加强各类危险废物储存、运输和处置全过程的环境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按规范建立台账并存档。

（四）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要求。

（五）严格落实环境风险及环境安全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项目环境风险防控，设置三级防控体系和容积 250m^3 的事故水池配套应急装备，对各风险源建立并落实预防措施和应急预案，与所在区域建立风险应急联动机制。将环境污染防治设施纳入项目整体依法依规开展安全评价、评估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并按规定报安全生产主管部门。

（六）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和报告书所述环境监测方案，进行各类污染源、厂界噪声、地下水、土壤等的日常监测。

（七）加强项目建设整改期间的环保管理，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防治水土流失、

施工扬尘、生态破坏和噪声污染。

（八）强化公众参与机制。在工程施工和运营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报告书确定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场界外 200m 所包络的范围，项目运营后，你公司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用地规划的控制，禁止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性建筑物，确保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四、你公司应建立内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制度。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申请排污许可证及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五、今后国家或我省、市颁布严于本批复指标的新标准要求，你公司应按新标准要求执行。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到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你单位应组织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本批复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须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

七、本批复意见仅作为生态环境部门管理的依据，如违反土地、规划等部门相关政策，按有关规定处理。

八、请鄄城县环境监察大队和箕山环境监察所做好项目施工及运营期间的环境保护和配套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六、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鄄城县分局《关于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荷鄄环审报告书[2024] 2 号）要求及环评报告书要求，本项目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6.1 废气

有组织 NH₃、H₂S 排放速率、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无组织 NH₃、H₂S、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无组织排放限值，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废气排放标准见表 6-1。

表 6-1 废气排放标准值

序号	污染物	有组织标准限值	无组织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1	NH ₃	4.9kg/h	1.5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20	
3	H ₂ S	0.33kg/h	0.06mg/m ³	
4	颗粒物	/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6.2 噪声

项目区边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表 6-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适用区域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3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医疗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以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的有关标准要求，动物尸体的暂存、处理执行《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

术规范》(农医发〔2017〕25号)。

6.4 地下水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水标准。

6.5 土壤

本项目区域内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

七、验收监测内容

我公司按照本项目环评及批复的要求，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结合现场勘查，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并于 2025 年 4 月 13 日-4 月 15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及检查，验收监测内容如下：

7.1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进行。

表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项目

编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物除臭系统进口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3 次/天，检测 2 天
3#	生物除臭系统排气筒 P1 出口		



图 7-1 有组织废气检测布点图

(2) 无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根据监测当天的风向布点，厂界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个点。同时记录监测期间的风向、风速、气温、气压、总云、低云等气象参数。具体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7-2。废气布点如图 7-2 所示。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项目

检测点位	布点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场界	上风向 1#、下风向 2#~4#	颗粒物	3 次/天，检测 2 天
	下风向 2#~4#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4 次/天，检测 2 天



图7-2 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图

7.2 厂界噪声

根据厂区噪声源的分布，在东、南、西、北分别设 1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

表 7-3 噪声监测布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四周	噪声	昼夜各 1 次，检测 2 天



图 7-3 噪声监测布点图

7.3 地下水

地下水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4。

表 7-4 地下水监测一览表

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厂区地下水监测井	pH、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铁、锰、铜、锌、铝、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耗氧量（COD _{Mn} 法，以 O ₂ 计）、氨氮（以 N 计）、硫化物、钠、亚硝酸盐（以 N 计）、硝酸盐（以 N 计）、氰化物、氟化物、碘化物、汞、砷、硒、镉、铬（六价）、铅、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镍	2 次/天，检测 2 天

7.4 土壤

土壤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5；

表 7-5 土壤监测点位及频次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表层样）	pH、砷、镉、铬(六价)、铅、铜、汞、镍、锌、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烯、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烷、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蒎、苯并[a]芘、苯并[b]荧蒎、苯并[k]荧蒎、蒎、二苯并[a,h]蒎、茚并[1,2,3-cd]芘、萘、六六六、滴滴涕	1 次/天，检测 1 天
2#（表层样）		
3#（表层样）		



图 7-4 土壤监测布点图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检出限
颗粒物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7mg/m ³
氨（有组织废气）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25mg/m ³
氨（无组织废气）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1mg/m ³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五篇/第四章/十（三）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10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
氨氮（以 N 计）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硝酸盐（以 N 计）	HJ 84-2016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0.004mg/L
总硬度	GB/T 7477-1987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1mg/L
溶解性总固体	GB/T 5750.4-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称量法）	5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GB/T 7493-1987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0.003mg/L
耗氧量（COD _{Mn} 法，以 O ₂ 计）	GB/T 5750.7-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4.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mg/L
氟化物	HJ 84-2016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0.006mg/L
氯化物	HJ 84-2016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0.007mg/L
硫酸盐	HJ 84-2016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0.018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	GB/T 7494-1987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	0.05mg/L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检出限
剂		甲蓝分光光度法	
菌落总数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1.1平皿计数法)	1CFU/mL
总大肠菌群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2.1多管发酵法、2.2滤膜法)	2MPN/100mL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	HJ 503-2009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0.0003mg/L
氰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4.1异烟酸-吡唑酮分光光度法)	0.002mg/L
六价铬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04mg/L
钠	GB/T 11904-1989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1mg/L
铁	GB/T 11911-1989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3mg/L
锰	GB/T 11911-1989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1mg/L
硫化物	HJ 1226-2021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003mg/L
碘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11.2 高浓度碘化物比色法)	0.05mg/L
铜	GB/T 7475-1987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5mg/L
锌	GB/T 7475-1987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5mg/L
镍	HJ 700-2014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006mg/L
镉	HJ 700-2014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005mg/L
铅	HJ 700-2014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009mg/L
铝	HJ 700-2014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115mg/L
汞	HJ 694-2014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0.00004mg/L
硒	HJ 694-2014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0.0004mg/L
砷	HJ 700-2014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012mg/L
四氯化碳	HJ 639-2012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4μg/L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检出限
苯	HJ 639-2012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4μg/L
甲苯	HJ 639-2012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3μg/L
三氯甲烷	HJ 639-2012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4μg/L
pH	HJ 962-2018	土壤 pH 的测定 电位法	——
六价铬	HJ 1082-2019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5mg/kg
镉	GB/T 17141-1997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1mg/kg
砷	HJ 680-2013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0.01mg/kg
铜	HJ 491-2019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mg/kg
铅	HJ 491-2019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0mg/kg
汞	HJ 680-2013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0.002mg/kg
镍	HJ 491-2019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3mg/kg
铬	HJ 491-2019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4mg/kg
锌	HJ 491-2019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mg/kg
氯甲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0mg/kg
氯乙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0mg/kg
1,1-二氯乙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0mg/kg
二氯甲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5mg/kg
反式-二氯乙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4mg/kg
1,1-二氯乙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顺式-1,2-二氯乙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3mg/kg
氯仿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1mg/kg
1,1,1-三氯乙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0.0013mg/kg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检出限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四氯化碳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3mg/kg
1,2-二氯乙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3mg/kg
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9mg/kg
三氯乙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1,2-二氯丙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1mg/kg
甲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3mg/kg
1,1,2-三氯乙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四氯乙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4mg/kg
氯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乙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1,1,1,2-四氯乙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邻二甲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苯乙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1mg/kg
1,1,2,2-四氯乙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1,2,3-三氯丙烷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2mg/kg
1,4-二氯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5mg/kg
1,2-二氯苯	HJ 605-2011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0.0015mg/kg
硝基苯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09mg/kg
2-氯酚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06mg/kg
苯并[a]蒽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0.1mg/kg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检出限
		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苯并[a]芘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1mg/kg
苯并[b]荧蒽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2mg/kg
苯并[k]荧蒽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1mg/kg
蒽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1mg/kg
二苯并[a,h]蒽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1mg/kg
茚并[1,2,3-cd]芘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1mg/kg
萘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09mg/kg
苯胺	HJ 834-2017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1mg/kg
六六六（总量）	HJ 921-2017	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0005mg/kg
滴滴涕（总量）	HJ 921-2017	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0005mg/kg

8.2 人员资质

验收监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

8.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存手册》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程质量控制。

2、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既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

3、监测仪器均经过计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8.4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4-2020）、《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的要求进行。

(1)监测期间核查了工况记录，满足要求。

(2)优先采用国标、行标监测分析方法，监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3)按照《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4-2020）对样品的采集、保存以及运输采取了质量控制措施。主要包括依据该标准选用合适的采样容器，并对容器进行了洗涤；水样加固定剂保存，水样运输前将容器盖盖紧，确认所采水样全部装箱；运输时有专门押运人员；水样交化验室时，办理了交接手续。

(4)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实行明码平行样，密码质控样。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8-2。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声级统计分析仪。

表 8-2 噪声仪器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时间	测量前校准 (dB)	测量后校准 (dB)	前后示值差	是否合格
2025.4.13	AWA6228 +	昼间	94.0	94.1	≤0.5	合格
		夜间	94.0	94.1	≤0.5	合格
2025.4.14	AWA6228 +	昼间	94.0	94.0	≤0.5	合格
		夜间	94.0	93.8	≤0.5	合格

8.6 地下水和土壤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根据《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20）、《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 -2004）、《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和《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等要求，结合本公司质控计划为确保本次工作的质量，制定本项目质控方案。

检测实验室采取空白试验、定量校准、精密度控制、准确度控制、异常样品复检、分析测试数据记录与审核等多种方式进行内部质量控制。

1、空白试验

样品每个监测因子其实验室空白值均小于检出限。

2、定量校准

本项目监测因子采用标准曲线法进行定量分析，使用不少于 5 个浓度梯度的标准溶液（除空白外），覆盖被测样品的浓度范围，且最低点浓度接近方法测定下限的水平。

3、精密度控制

为保证样品分析的准确性，每批次样品分析时，检测因子均须进行平行双样分析。本项目平行样合格率 100%。

表 8-3 地下水和土壤平行样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样品类型	实验室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值 A	检测值 B	相对偏差 RD	评审标准	结果评审
2025.4.17	地下水	W01ZK2504001	汞	µg/L	0.29	0.28	1.75%	20%	合格
2025.4.18	地下水	W01ZK2504004	钠	mg/L	467	463	0.43%	20%	合格
2025.4.18	地下水	W01ZK2504004	铁	mg/L	0.18	0.17	2.86%	20%	合格
2025.4.18	地下水	W01ZK2504004	锰	mg/L	0.18	0.18	0.00%	20%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W01ZK2504001	耗氧量	mg/L	2.4	2.5	-2.04%	20%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W01ZK2504003	氨氮	mg/L	0.044	0.044	0.00%	20%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W01ZK2504004	碘化物	mg/L	0.08	0.07	6.67%	20%	合格
2025.4.14	地下水	W01ZK2504002	总硬度	mmol/L	10.06	10.05	0.05%	20%	合格
2025.4.15	地下水	W01ZK2504004	总硬度	mmol/L	10.07	10.09	-0.10%	20%	合格
2025.4.14	地下水	W01ZK2504002	亚硝酸盐（以 N 计）	mg/L	0.063	0.063	0.00%	20%	合格
2025.4.15	地下水	W01ZK2504004	亚硝酸盐（以 N 计）	mg/L	0.060	0.063	-2.44%	20%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W01ZK2504003	氟化物	mg/L	2.22	2.31	-1.99%	10%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W01ZK2504003	氯化物	mg/L	436	437	-0.11%	10%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W01ZK2504003	硝酸盐（以 N 计）	mg/L	0.242	0.218	5.22%	10%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W01ZK2504003	硫酸盐	mg/L	651	651	0.00%	1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W01ZK2504004	砷	µg/L	2.57	2.56	0.19%	20%	合格
2025.4.21	土壤	S01ZK2504004	PH	/	8.40	8.42	0.01	0.30	合格

2025.4.21	土壤	S01ZK2504003	铜	mg/kg	13	13	0.00%	20%	合格
2025.4.21	土壤	S01ZK2504003	镍	mg/kg	25	25	0.00%	20%	合格
2025.4.21	土壤	S01ZK2504003	锌	mg/kg	48	48	0.00%	20%	合格
2025.4.21	土壤	S01ZK2504003	铬	mg/kg	35	41	-7.89%	20%	合格
2025.4.21	土壤	S01ZK2504003	铅	mg/kg	38	42	-5.00%	20%	合格
2025.4.21	土壤	S01ZK2504003	镉	mg/kg	0.14	0.15	-3.45%	20%	合格
2025.4.21	土壤	S01ZK2504001	砷	mg/kg	3.91	3.7	2.76%	20%	合格
2025.4.21	土壤	S01ZK2504001	汞	mg/kg	0.008	0.008	0.00%	20%	合格
注：检测结果小于 4 倍检出限的因子不计算相对偏差									

4、准确度控制

（1）有证标准物质

当具备与被测样品基体相同或类似的有证标准物质时，应在每批次样品分析时同步均匀插入与被测样品含量水平相当的有证标准物质样品进行分析测试。本项目有证标准物质检测合格率为 100%。

本项目有证标准物质检测数据见表 8-4。

表 8-4 有证标准物质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标准物质编号	标准值及其不确定数	测定值	结果评价
2025.4.15	地下水	六价铬	mg/L	23121059	0.355±0.018	0.350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六价铬	mg/L	23121059	0.355±0.018	0.353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耗氧量	mg/L	B23070093	2.63±0.19	2.77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汞	μg/L	B23080320	11.7±1.0	11.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硒	μg/L	23081036	10.4±0.7	10.9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氨氮	mg/L	24051014	1.50±0.07	1.51	合格
2025.4.14	地下水	挥发酚	mg/L	A23060212	0.114±0.011	0.112	合格
2025.4.15	地下水	挥发酚	mg/L	A23060212	0.114±0.011	0.11	合格
2025.4.14	地下水	总硬度	mmol/L	B23120078	2.75±0.18	2.82	合格
2025.4.15	地下水	总硬度	mmol/L	B23120078	2.75±0.18	2.83	合格

2025.4.14	地下水	亚硝酸盐(以N计)	mg/L	24021038	0.525±0.027	0.525	合格
2025.4.15	地下水	亚硝酸盐(以N计)	mg/L	24021038	0.525±0.027	0.515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B24070309	0.316±0.026	0.317	合格
2025.4.18	地下水	钠	mg/L	23091090	0.481±0.029	0.466	合格
2025.4.18	地下水	铁	mg/L	23101006	1.37±0.09	1.45	合格
2025.4.18	地下水	锰	mg/L	24050925	1.0±0.06	1.04	合格
2025.4.18	地下水	铜	mg/L	B23100298	1.19±0.06	1.18	合格
2025.4.18	地下水	锌	mg/L	B22030208	0.359±0.019	0.368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氟化物	mg/L	B23070221	0.760±0.041	0.739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氯化物	mg/L	B23070221	1.51±0.08	1.56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硝酸盐	mg/L	B23070221	1.18±0.122	1.10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硫酸盐	mg/L	B23070221	2.25±0.11	2.35	合格
2025.4.21	土壤	PH	/	D22010007	8.05±0.25	8.04	合格
2025.4.21	土壤	铜	mg/kg	GSS-3a	13.4±1.1	12.4	合格
2025.4.21	土壤	镍	mg/kg	GSS-3a	15±1	15	合格
2025.4.21	土壤	锌	mg/kg	GSS-3a	39±3	36	合格
2025.4.21	土壤	铬	mg/kg	GSS-3a	35±3	33	合格
2025.4.21	土壤	铅	mg/kg	GSS-3a	28±2	24	合格
2025.4.21	土壤	镉	mg/kg	GSS-3a	0.079±0.012	0.091	合格
2025.4.21	土壤	六价铬	mg/kg	GBW07583	3.6±0.3	3.6	合格
2025.4.21	土壤	砷	mg/kg	GSS-3a	6.2±0.5	6.43	合格
2025.4.21	土壤	汞	mg/kg	GSS-3a	0.116±0.005	0.121	合格

（2）加标回收率试验

当没有合适的基体有证标准物质时，应采用基体加标回收率试验对准确度进行控制。本项目加标回收率试验检测合格率 100%。

本项目加标回收率试验检测数据见表 8-5。

表 8-5 加标回收率试验检测数据

检测日期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单位	加标量	检测结果		加标回收率	评价标准	结果评价
						样品	加标样品			
2025.4.14	地下水	氟化物	W01ZK250 4002JB	μg/L	0.6	0.005	0.577	95.3%	80-92%	合格

2025.4.15	地下水	氰化物	W01ZK250 4004JB	μg/L	0.6	0.006	0.561	92.5%	80-92%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硫化物	W01ZK250 4004JB	mg/L	0.0 5	ND	0.045	89.3%	60%-110 %	合格
2025.4.16	地下水	碘化物	KBJB	mg/L	0.4	ND	0.412	103%	86-11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铝	空白加标	μg/L	100	ND	92.2	92.2%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镍	空白加标	μg/L	60	ND	60.2	100%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砷	空白加标	μg/L	80	ND	75.2	94.0%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镉	空白加标	μg/L	60	ND	64.6	108%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铅	空白加标	μg/L	60	ND	58.0	96.7%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铝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20	ND	121	101%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镍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00	5.32	101	95.7%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砷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00	3.52	111	107%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镉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00	0.05	106	106%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铅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00	ND	106	106%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铝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20	ND	112	93.3%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镍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00	5.32	100	94.7%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砷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00	3.52	109	105%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镉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00	0.05	105	105%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铅	W01MT25 04001 加标 1	μg/L	100	ND	106	106.0 %	70-13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氯仿	W01ZK250 4001JB	μg/L	10	ND	7.8	78.0%	80-12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四氯化碳	W01ZK250 4001JB	μg/L	10	ND	7.2	72.3%	80-12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苯	W01ZK250 4001JB	μg/L	10	ND	7.6	75.8%	80-120%	合格
2025.4.17	地下水	甲苯	W01ZK250 4001JB	μg/L	10	ND	7.2	71.9%	80-120%	合格
2025.4.16	土壤	苯胺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34	58.6%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2-氯苯酚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47	81.0%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硝基苯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44	75.9%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萘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37	63.8%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苯并(a)蒽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39	67.2%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蒽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36	62.1%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苯并(b)荧蒽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41	70.7%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苯并(k)荧蒽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37	63.8%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苯并(a)芘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36	62.1%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茚并(1,2,3-cd)芘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47	81.0%	46-116%	合格
2025.4.16	土壤	二苯并(a,h)蒽	S01ZK250 4004jb	mg/kg	0.5 8	ND	0.41	70.7%	46-116%	合格
2025.4.17	土壤	α-六六六	S01ZK250 4001-JB	μg/mg	2.2 9	ND	2.02	88.0%	60-120%	合格
2025.4.17	土壤	β-六六六	S01ZK250 4001-JB	μg/mg	2.2 9	ND	1.72	74.8%	60-120%	合格
2025.4.17	土壤	γ-六六六	S01ZK250 4001-JB	μg/mg	2.2 9	ND	1.51	66.0%	60-120%	合格

2025.4.17	土壤	δ -六六六	S01ZK250 4001-JB	$\mu\text{g}/\text{m}^3$	2.2 9	ND	2.36	103%	60-120%	合格
2025.4.17	土壤	P,P,-D DE	S01ZK250 4001-JB	$\mu\text{g}/\text{m}^3$	2.2 9	ND	2.68	117%	60-120%	合格
2025.4.17	土壤	P,P,-D DD	S01ZK250 4001-JB	$\mu\text{g}/\text{m}^3$	2.2 9	ND	2.69	117%	60-120%	合格
2025.4.17	土壤	O,P,-D DT	S01ZK250 4001-JB	$\mu\text{g}/\text{m}^3$	2.2 9	ND	2.56	112%	60-120%	合格
2025.4.17	土壤	P,P,-D DT	S01ZK250 4001-JB	$\mu\text{g}/\text{m}^3$	2.2 9	ND	2.17	94.6%	60-120%	合格
2025.4.17	土壤	α -六六六	KB-JB	$\mu\text{g}/\text{m}^3$	3.0 2	ND	2.54	96.6%	75-105%	合格
2025.4.17	土壤	β -六六六	KB-JB	$\mu\text{g}/\text{m}^3$	3.0 2	ND	2.53	81.8%	75-105%	合格
2025.4.17	土壤	γ -六六六	KB-JB	$\mu\text{g}/\text{m}^3$	3.0 2	ND	2.31	93.8%	75-105%	合格
2025.4.17	土壤	δ -六六六	KB-JB	$\mu\text{g}/\text{m}^3$	3.0 2	ND	3.03	90.1%	75-105%	合格
2025.4.17	土壤	P,P,-D DE	KB-JB	$\mu\text{g}/\text{m}^3$	3.0 2	ND	3.09	88.0%	75-105%	合格
2025.4.17	土壤	P,P,-D DD	KB-JB	$\mu\text{g}/\text{m}^3$	3.0 2	ND	3.10	91.1%	75-105%	合格
2025.4.17	土壤	O,P,-D DT	KB-JB	$\mu\text{g}/\text{m}^3$	3.0 2	ND	3.09	90.4%	75-105%	合格
2025.4.17	土壤	P,P,-D DT	KB-JB	$\mu\text{g}/\text{m}^3$	3.0 2	ND	2.88	93.8%	75-105%	合格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时间：2025 年 4 月 13 日-4 月 15 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正常生产，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够作为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9.2.1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1。

表 9-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检测因子		监测结果					
			2025.04.13			2025.04.14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1#-1 生物 除臭系统 进口	标干流量（m³/h）		22442	23711	23224	23708	23282	23172
	NH ₃	产生浓度 （mg/m³）	0.95	0.92	0.99	0.94	0.96	0.94
		速率（kg/h）	0.021	0.022	0.023	0.022	0.022	0.022
	H ₂ S	产生浓度 （mg/m³）	1.31	1.37	1.37	1.31	1.38	1.34
		速率（kg/h）	0.029	0.032	0.032	0.031	0.032	0.031
	臭气浓度	产生浓度 （无量纲）	173	151	199	199	173	229
	内径（cm）		80					
1#-2 生物 除臭系统 排气筒 P1 出口	标干流量（m³/h）		22931	24052	23552	23697	23328	23382
	NH ₃	排放浓度 （mg/m³）	0.15	0.14	0.14	0.14	0.15	0.14
		速率（kg/h）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H ₂ S	排放浓度 （mg/m³）	0.101	0.099	0.101	0.101	0.102	0.104
		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 （无量纲）	85	72	97	72	112	97
	排气筒高度（m）		15					
	内径（cm）		80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生物除臭系统排气筒出口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为 112（无量纲），

氨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3kg/h；硫化氢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2kg/h；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

9.2.2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2、9-3。

表 9-2 无组织硫化氢、臭气浓度、氨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点位及结果							
		2025.04.13				2025.04.14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NH ₃ mg/m ³	2#下风向	0.13	0.12	0.12	0.12	0.11	0.12	0.12	0.12
	3#下风向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3
	4#下风向	0.12	0.12	0.12	0.13	0.13	0.13	0.13	0.13
H ₂ S mg/m ³	2#下风向	0.008	0.010	0.008	0.010	0.008	0.010	0.010	0.010
	3#下风向	0.008	0.009	0.010	0.010	0.009	0.008	0.010	0.010
	4#下风向	0.010	0.010	0.010	0.010	0.009	0.009	0.010	0.01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下风向	12	11	<10	<10	<10	<10	<10	<10
	3#下风向	<10	<10	<10	12	<10	<10	<10	12
	4#下风向	<10	12	<10	<10	11	<10	<10	12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9-3 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点位及结果					
		2025.04.13			2025.04.14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颗粒物 mg/m ³	1#上风向	0.195	0.210	0.177	0.227	0.199	0.206
	2#下风向	0.260	0.311	0.369	0.377	0.401	0.390
	3#下风向	0.295	0.331	0.287	0.413	0.344	0.327
	4#下风向	0.333	0.358	0.343	0.348	0.320	0.43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臭气浓度最大为 12(无量纲)，氨最大浓度为 0.13mg/m³，硫化氢最大浓度为 0.010mg/m³，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413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4。

表 9-4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频次	气温(°C)	风向	风速(m/s)	气压(kPa)	湿度(%)	天气
2025.04.13	1	14	SW	1.8	100.8	32	晴
	2	17	SW	2.4	100.6	29	晴
	3	19	SW	3.0	100.5	25	晴
	4	21	SW	2.7	100.2	23	晴
2025.04.14	1	15	NW	2.2	101.1	34	晴
	2	17	NW	3.2	101.1	26	晴
	3	20	NW	3.5	101.1	24	晴
	4	21	NW	3.1	101.1	23	晴

9.2.3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5。

表 9-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编号	检测点位	噪声 LAeq dB (A)			
		2025.04.13		2025.04.14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	53	47	53	47
2#	厂界南	50	46	51	46
3#	厂界西	50	47	50	47
4#	厂界北	51	44	52	45

噪声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数据得出，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在 50~53dB(A)之间，夜间噪声测定值在 44~47dB(A)之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9.2.3 地下水

地下水监测结果见表 9-6；

表 9-6 地下水检测结果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检出限
	2025.04.14		2025.04.15		
	地下水监测井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pH（无量纲）	7.4	7.4	7.5	7.5	——
总硬度（mg/L）	1.01×10 ³	1.01×10 ³	1.01×10 ³	1.01×10 ³	1
溶解性总固体（mg/L）	2.22×10 ³	2.23×10 ³	2.23×10 ³	2.22×10 ³	5
氨氮（以 N 计）（mg/L）	0.044	0.046	0.045	0.044	0.025
氟化物（mg/L）	2.17	2.02	2.26	2.25	0.006
氯化物（mg/L）	447	450	436	431	0.007
硝酸盐（以 N 计）（mg/L）	0.296	0.240	0.230	0.185	0.004
硫酸盐（mg/L）	674	678	651	649	0.018
亚硝酸盐（以 N 计）（mg/L）	0.061	0.063	0.065	0.062	0.003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mg/L）	ND	ND	ND	ND	0.0003
氰化物（mg/L）	ND	ND	ND	ND	0.002
耗氧量（COD _{Mn} 法，以 O ₂ 计）（mg/L）	2.4	2.3	2.4	2.3	0.05
六价铬（mg/L）	ND	ND	ND	ND	0.004
镍（mg/L）	ND	ND	ND	ND	0.00006
铝（mg/L）	ND	ND	ND	ND	0.00115
镉（mg/L）	ND	ND	ND	ND	0.00005
铅（mg/L）	ND	ND	ND	ND	0.00009
汞（mg/L）	0.00028	0.00024	0.00031	0.00024	0.00004
砷（mg/L）	0.00250	0.00248	0.00235	0.00256	0.00012
硒（mg/L）	ND	ND	ND	ND	0.0004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检出限
	2025.04.14		2025.04.15		
	地下水监测井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ND	ND	ND	ND	2
菌落总数 (CFU/mL)	49	53	50	57	1
钠 (mg/L)	468	469	467	465	0.01
铁 (mg/L)	0.19	0.17	0.17	0.18	0.03
锰 (mg/L)	0.18	0.18	0.18	0.18	0.01
铜 (mg/L)	ND	ND	ND	ND	0.05
锌 (mg/L)	ND	ND	ND	ND	0.05
阴离子表面活性 剂 (mg/L)	ND	ND	ND	ND	0.05
硫化物 (mg/L)	ND	ND	ND	ND	0.003
碘化物 (mg/L)	0.08	0.07	0.07	0.08	0.05
苯 (μg/L)	ND	ND	ND	ND	0.4
甲苯 (μg/L)	ND	ND	ND	ND	0.3
三氯甲烷 (μg/L)	ND	ND	ND	ND	0.4
四氯化碳 (μg/L)	ND	ND	ND	ND	0.4
备注：1、ND 表示小于方法检出限。					

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地下水监测井水质除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氟化物、氯化物、硫酸盐、钠超标外其他监测指标均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Ⅲ类水标准，超标主要受当地水文地质条件影响。

9.2.5 土壤

厂界土壤监测结果见表 9-7。

表 9-7 土壤检测结果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检出限
	2025.04.15			
	1#	2#	3#	
	0-0.2m	0-0.2m	0-0.2m	
pH（无量纲）	8.36	8.39	8.49	——
铬（六价）（mg/kg）	ND	ND	ND	0.5
砷（mg/kg）	3.80	5.87	10.2	0.01
镉（mg/kg）	0.14	0.14	0.14	0.01
铜（mg/kg）	14	10	13	1
铅（mg/kg）	17	27	40	10
汞（mg/kg）	0.008	0.016	0.011	0.002
镍（mg/kg）	23	25	25	3
锌（mg/kg）	39	43	48	1
铬（mg/kg）	37	30	38	4
六六六（总量）（mg/kg）	ND	ND	ND	0.00005
滴滴涕（总量）（mg/kg）	ND	ND	ND	0.00005
氯甲烷（mg/kg）	ND	ND	ND	0.0010
氯乙烯（mg/kg）	ND	ND	ND	0.0010
1,1-二氯乙烯（mg/kg）	ND	ND	ND	0.0010
二氯甲烷（mg/kg）	ND	ND	ND	0.0015
反式-1,2-二氯乙烯（mg/kg）	ND	ND	ND	0.0014
1,1-二氯乙烷（mg/kg）	ND	ND	ND	0.0012
顺式-1,2-二氯乙烯（mg/kg）	ND	ND	ND	0.0013
氯仿（mg/kg）	ND	ND	ND	0.0011
1,1,1-三氯乙烷（mg/kg）	ND	ND	ND	0.0013
四氯化碳（mg/kg）	ND	ND	ND	0.0012
1,2-二氯乙烷（mg/kg）	ND	ND	ND	0.0013
苯（mg/kg）	ND	ND	ND	0.0019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检出限
	2025.04.15			
	1#	2#	3#	
	0-0.2m	0-0.2m	0-0.2m	
三氯乙烯（mg/kg）	ND	ND	ND	0.0012
1,2-二氯丙烷（mg/kg）	ND	ND	ND	0.0011
甲苯（mg/kg）	ND	ND	ND	0.0013
1,1,2-三氯乙烷（mg/kg）	ND	ND	ND	0.0012
四氯乙烯（mg/kg）	ND	ND	ND	0.0030
氯苯（mg/kg）	ND	ND	ND	0.0012
1,1,1,2-四氯乙烷（mg/kg）	ND	ND	ND	0.0012
乙苯（mg/kg）	ND	ND	ND	0.0012
邻-二甲苯（mg/kg）	ND	ND	ND	0.0012
间,对-二甲苯（mg/kg）	ND	ND	ND	0.0012
苯乙烯（mg/kg）	ND	ND	ND	0.0011
1,1,2,2-四氯乙烷（mg/kg）	ND	ND	ND	0.0012
1,2,3-三氯丙烷（mg/kg）	ND	ND	ND	0.0012
1,4-二氯苯（mg/kg）	ND	ND	ND	0.0015
1,2-二氯苯（mg/kg）	ND	ND	ND	0.0015
苯并[a]蒎（mg/kg）	ND	ND	ND	0.1
苯并[a]芘（mg/kg）	ND	ND	ND	0.1
苯并[b]荧蒎（mg/kg）	ND	ND	ND	0.2
苯并[k]荧蒎（mg/kg）	ND	ND	ND	0.1
蒎（mg/kg）	ND	ND	ND	0.1
二苯并[a、h]蒎（mg/kg）	ND	ND	ND	0.1
茚并[1,2,3-cd]芘（mg/kg）	ND	ND	ND	0.1
萘（mg/kg）	ND	ND	ND	0.09
硝基苯（mg/kg）	ND	ND	ND	0.09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检出限
	2025.04.15			
	1#	2#	3#	
	0-0.2m	0-0.2m	0-0.2m	
苯胺（mg/kg）	ND	ND	ND	0.1
2-氯酚（mg/kg）	ND	ND	ND	0.06
备注：1、ND 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区内土壤可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因此本项目建设对周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十、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是否落实
项目概况	该公司位于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以南。拟建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拟建项目总占地面积 56903 平方米，主要建设鸭舍 28 栋，同时建设办公室、仓库、消毒池鸭粪暂存池、集污池、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等配套基础设施，新上综合养殖控制设备 1 套，自动投料及辅助设备 28 套，拟采用网上平养技术，年出栏约 294 万只肉鸭；配套建设的粪污处置设施，不作为区域粪污集中处置场。	该公司位于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以南。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一期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8 万元。项目总占地面积 56903 平方米，一期主要建设鸭舍 22 栋，同时建设办公室、仓库、消毒池、鸭粪暂存池、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等配套基础设施，新上综合养殖控制设备 1 套，自动投料及辅助设备 22 套，采用网上平养技术，年出栏约 231 万只肉鸭；配套建设的粪污处置设施，不作为区域粪污集中处置场。	已落实
废水	项目区排水系统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进行设计和建设。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固液分离废水、鸭舍冲洗废水、脱臭墙除臭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废水排入黑膜氧化塘处理，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施用于周边农田，沼液资源化利用前进行消毒处理。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养殖废水量需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标准值要求。对废水收集管道、集污池、鸭粪暂存池及黑膜氧化塘等按照要求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避免对地下水产生污染。项目新建黑膜氧化塘 2 座，总容积为 16530m ³ 。	项目区排水系统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进行设计和建设。项目一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鸭舍冲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项目鸭舍冲洗废水、生活废水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抽运走。不外排。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养殖废水量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标准值要求。对废水收集管道、集污池、鸭粪暂存池及黑膜氧化塘等按照要求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避免对地下水产生污染。项目新建黑膜氧化塘 2 座，总容积为 16530m ³ 。	鸭粪每日清运出场，不产生粪污分离水；不设食堂不产生餐饮废水；脱臭墙改为喷洒除臭液不产生脱臭墙废水。不产生沼液不外排。
废气	拟建项目建设 1 座粪便储存池，配套 1 座固液分离间，粪便储存池加盖密闭，固液分离间全封闭，顶部安装排气管道和引风机，恶臭气体经收集后引至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时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标准要求。鸭舍设置脱臭墙，鸭粪暂存池全部用黑膜封闭，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	1) 鸭舍恶臭：鸭舍喷洒天然生物除臭液，增加喷洒频次，加强通风换气，优选饲料、种植绿化隔离带； 2) 固液分离间、阳光房产生的臭气密闭收集后通过“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除臭系统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	脱臭墙改为喷洒除臭液； 鸭粪由厂区内处置变为由标发公司每日清运，不产生沼气；粪便不需进入储存池，粪便储存池不再建设；

	池封闭运行，厂界 NH_3 、 H_2S 及臭气浓度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无组织排放限值。鸭苗保温采用暖风机供热，暖风机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以天然气为燃料，燃烧废气无组织排放。饲料塔粉尘经饲料塔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时粉尘厂界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食堂废气排放时需满足《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的标准要求。	运，粪便不再进入粪便储存池，清运过程产生少量臭气无组织排放。 3) 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恶臭：周边喷洒植物除臭液，封闭运行，厂区加强绿化。 4) 暖风机烟气：暖风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5) 饲料塔粉尘：密闭输送无组织排放（料塔高度约 9m）。	暂不在场内就餐，本期不设食堂。
固废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法律规定，建设一套科学的固废处置系统。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鸭粪和沼渣外售；死亡鸭只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须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联单转移制度；废脱硫剂和废填料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餐垃圾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医疗废物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以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的有关标准要求，动物尸体的暂存、处理需满足《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 号)。加强各类危险废物储存、运输和处置全过程的环境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按规范建立台账并存档。	本项目设置病死鸭暂存室 1 间、医疗废物暂存间 1 间、粪便处理区 1 处，生活垃圾收集桶若干。 新鲜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后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病死鸭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填料由厂家更换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鸭粪每日清运出场，不产生干鸭粪，不产生沼渣沼气，因此不产生沼渣和废脱硫剂；不设食堂不产生餐厨垃圾。
噪声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要求。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鸭叫声、风机、排污泵、翻堆机等，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后，场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要求。	已落实

环境风险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及环境安全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项目环境风险防控，设置三级防控体系和容积 250m ³ 的事故水池配套应急装备，对各风险源建立并落实预防措施和应急预案，与所在区域建立风险应急联动机制。将环境污染防治设施纳入项目整体依法依规开展安全评价、评估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并按规定报安全生产主管部门。	本项目设置了三级防控体系和容积 250m ³ 的事故水池配套应急装备，编制了应急预案。	已落实
环境监测	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和报告书所述环境监测方案，进行各类污染源、厂界噪声、地下水、土壤等的日常监测。	企业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委托山东建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进行检测。	已落实
卫生防护距离	报告书确定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场界外 200m 所包络的范围，项目运营后，你公司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用地规划的控制，禁止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性建筑物，确保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200m，即距鸭舍和粪污处理区（产生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的工段或车间）的边界 200m 之内不得有居住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北 410m 的刘双楼村。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学校和医院等公共场所、交通干线、生活饮用水源地等敏感保护目标。	已落实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1.1 工程基本情况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位于菏泽市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村南。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一期总投资 4000 万元。占地面积约 56903 m²，建筑面积约 50276m²。一期主要建设鸭舍 22 栋，采用网上平养技术，年出栏约 231 万只肉鸭；配套建设办公室、仓库、消毒池、鸭粪暂存池、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的粪污处置设施，不作为区域粪污集中处置场。

本项目职工定员 20 人，养鸭场每年同进同出肉鸭 7 批次，肉鸭成长周期约为 38 天，出栏后消毒空栏一周，全年不间断生产，职工实行轮体制，人均工作天数为 300 天，养鸭期间三班倒，每班 8 小时；非养殖时间实行单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2024 年 4 月，受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委托，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4 年 4 月 3 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鄄城县分局以菏鄄环审报告书[2024] 2 号文件批复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2025 年 3 月份本项目建设完成并调试运行，生产设施和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企业申请环保验收。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企业无污水排污口，应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本企业已于 2024 年 5 月在全国排污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71726MA3PETG025。

11.2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1.2.1 废气处理设施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分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为固液分离间、阳光房收集的废气；无组织废气包括养殖区恶臭废气、暖风机天然气燃烧废气、饲料粉尘、黑膜氧化塘废气等。

1、有组织废气

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顶部安装有排风管道和引风机，臭气经风机送入生物过滤塔装置（洗涤塔+喷淋除臭塔）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排气筒按规范要求已设置永久性采样、监测孔和采样平台。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包括养殖区恶臭、粪污处理恶臭、暖风机烟气和饲料粉尘。

（1）养殖区恶臭

1）鸭舍恶臭

鸭舍废气主要是恶臭气体，主要源自鸭的粪便、鸭的呼吸以及自身代谢产生的气体等所产生的臭味。刚排泄出的粪便中有氨、硫化氢、胺等有害气体，进而产生甲硫醇、多胺、脂肪酸、吲哚等，在高温季节尤为明显。项目鸭舍全部采用干清粪工艺清污，日产日清，新鲜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由于鸭粪在鸭舍中停留较短，产生有害气体的量较少。

针对恶臭产生源，企业采取以下治理措施：

①通过选用优质易消化的膨化饲料原料、添加益生菌等，提高饲料的消化率和转化率，提高蛋白质及其他营养的吸收效率，即从源头降低畜禽排泄物中氮的含量及恶臭气体的排放，有效降低鸭舍产生的臭气。

②鸭舍加强通风，在鸭舍设置通风口、风机等换气设备，定期进行通风换气，加快排除有害气体。

③喷洒除臭液，在鸭舍内布置线型喷雾器，均匀喷洒鸭舍各部位，可有效降低鸭舍恶臭污染物的排放浓度。

④鸭粪日产日清，采用自动刮粪机干清粪，易污染地面经常打扫；鸭舍定期消毒，喷洒石灰，蚊蝇滋长季节喷洒虫卵消毒液，杜绝蚊蝇的生长。

⑤加强场区绿化，鸭舍四周种植绿化隔离带，绿化时尽量选用对恶臭气体吸收效果好的绿化树种，以减轻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养殖区鸭粪暂存池恶臭

鸭粪暂存池全部封闭，鸭粪暂存池内的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粪便不再进入粪便储存池，清运过程产生少量恶臭气体无组织逸散。

（2）粪污处理恶臭

项目粪污处理区无组织废气主要来自于黑膜氧化塘等。

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周边喷洒植物除臭液，封闭运行。

（3）暖风机烟气

本项目鸭苗保温采用暖风机供热，每栋鸭舍配备 6 台暖风机，暖风机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暖风机燃烧废气无组织排放。

（4）饲料塔粉尘

饲料在饲料装卸、储运和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本项目肉鸭饲养使用散装食用成品饲料，主要成分为玉米、豆饼，还包含有少量维生素添加剂、微量元素添加剂、氨基酸添加剂等，饲料为 3~5mm 粒状形式，含水率 8%~10%，无饲料加工环节。饲料运至厂区后在料罐内暂存，喂料时使用料塔自动上料，年运行 1200h，产生的粉尘量很小，饲料塔密闭输送以无组织方式排放。

11.2.2 废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鸭舍冲洗废水、生活废水。

经与企业核实，项目鸭舍冲洗废水、生活废水排入鸭粪暂存池，冲洗鸭粪后与鸭粪一起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抽运走用于发酵产沼气发电。不外排。

11.2.3 噪声处理设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鸭群叫声、风机、水泵等，噪声声级范围 60~85dB（A）。防治原则是：先降低声源，再从传播途径上减小噪声。建设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

- 1、风机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安装。
- 2、水泵 水泵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安装，地下、半地下安装
- 3、高噪声设备尽量与场界保持一定的距离，能够保证场界噪声达标。
- 4、减少外界噪声对鸭舍的干扰，尽可能满足鸭只的饮食需要。

5、加强绿化，场界周围要种植高大的阔叶树木，以增加立体防噪效果，既可美化环境又达到降尘降噪的双重作用。

6、运行车辆加强检修，避免因车辆发生故障而导致噪声增大，运输车辆控制车速，禁止鸣笛。

11.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包括鸭粪、沼渣、死亡鸭只、医疗废物、废填料、生活垃圾等。新鲜鸭粪由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每天清运用于发酵产生沼气发电，日产日清；

医疗废物委托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病死鸭只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废填料由厂家回收；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11.3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达标排放情况及总量达标情况如下：

11.3.1 废气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生物除臭系统排气筒出口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为 112（无量纲），氨最大排放排放速率为 0.003kg/h；硫化氢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2kg/h；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臭气浓度最大为 12（无量纲），氨最大浓度为 0.13mg/m³，硫化氢最大浓度为 0.010mg/m³，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413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1.3.2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在（50~53）dB(A)之间，夜间噪声测定值在（44~47）dB(A)之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11.3.3 地下水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地下水监测井水质除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氟化物、氯化物、硫酸盐、钠超标外其他监测指标均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 类水标准，超标主要受当地水文地质条件影响。

11.3.4 土壤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区内土壤可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因此本项目建设对周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11.4 总结论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一期）

环保手续齐全，调试运行期间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应急预案需及时备案，严格按照应急预案的要求落实风险防控措施；按照危险废物暂存的相关标准要求完善危废暂存间；后期废水如排入黑膜氧化塘，产生沼液作为肥料施用于周边农田，还田前需对沼液进行检测，确保还田时能够满足《沼肥施用技术规范》（NY/T2065-2011）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1旱地作物标准要求，同时对产生的沼气收集净化后利用，妥善处置沼渣。

在今后的生产中，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如遇环保设施维修或停运，需及时向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案。并根据验收意见情况，接受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督检查。

11.5 建议

1、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建立先进环保管理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附件 1：委托书

委托书

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一期）已建成进行调试运行。该项目已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调试运行。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委托你单位对本项目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我单位对编制的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结论负责。

委托单位：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2025 年 3 月 3 日

附件 2 承诺函

承诺函

我单位承诺:我方提供的《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一期）》的相关材料均为真实、合法的。我单位委托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经我方对报告内容认真核对,我单位确认报告中相关技术资料及支撑性文件均为我方提供,并由我方承担因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引起的法律责任。我单位愿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附件 3：环评审批意见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鄄城县分局文件

菏鄄环审报告书〔2024〕2号

关于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公司位于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以南。拟建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拟建项目总占地面积 56903 平方米，主要建设鸭舍 28 栋，同时建设办公室、仓库、消毒池、鸭粪暂存池、集污池、固液分离间、阳光房、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等配套基础设施，新上综合养殖控制设备 1 套，自动投料及辅助设备 28 套，拟采用网上平养技术，年出栏约 294 万只肉鸭；配套建设的粪污处置设施，不作为区域粪污集中处置场。

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备案文号：2307-371726-89-01-914662），鄄城县畜牧服务中心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出具证明项目不在划定的禁养区范围内，根据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及修改后专家复核意见，经研究，拟建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风险控制措

施、生态保护措施等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环境影响可接受。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

二、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要全面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区排水系统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进行设计和建设。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固液分离废水、鸭舍冲洗废水、脱臭墙除臭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废水排入黑膜氧化塘处理，产生的沼液作为肥料施用于周边农田，沼液资源化利用前进行消毒处理。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养殖废水量需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标准值要求。对废水收集管道、集污池、鸭粪暂存池及黑膜氧化塘等按照要求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避免对地下水产生污染。项目新建黑膜氧化塘2座，总容积为16530m³。

（二）重视和强化各废气排放源的治理工作，建设一套技术水平先进的废气处置设施，有效控制废气的有组织、无组织排放。

拟建项目建设1座粪便储存池，配套1座固液分离间，粪便储存池加盖密闭，固液分离间全封闭，顶部安装排气管道和引风机，恶臭气体经收集后引至生物过滤塔（洗涤塔+喷淋塔）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时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标准要求。鸭舍设置脱臭墙，鸭粪暂存池全部用黑膜封闭，黑膜氧化塘、沼液贮存池封闭运行，厂界NH₃、H₂S及臭气浓度需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无组织排放限值。鸭苗保温采用暖风机供热，暖风机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以天然气为燃料，燃烧废气无组织排放。饲料塔粉尘经饲料塔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时粉尘厂界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食堂废气排放时需满足《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

的标准要求。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法律规定，建设一套科学的固废处置系统。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鸭粪和沼渣外售；死亡鸭只委托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须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联单转移制度；废脱硫剂和废填料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餐厨垃圾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医疗废物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以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的有关标准要求，动物尸体的暂存、处理需满足《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号）。加强各类危险废物储存、运输和处置全过程的环境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按规范建立台账并存档。

（四）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要求。

（五）严格落实环境风险及环境安全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项目环境风险防控，设置三级防控体系和容积250m³的事故水池，配套应急装备，对各风险源建立并落实预防措施和应急预案，与所在区域建立风险应急联动机制。将环境污染防治设施纳入项目整体依法依规开展安全评价、评估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并按规定报安全生产主管部门。

（六）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和报告书所述环境监测方案，进行各类污染源、厂界噪声、地下水、土壤等的日常监测。

（七）加强项目建设整改期间的环保管理，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防治水土流失、施工扬尘、生态破坏和噪声污染。

（八）强化公众参与机制。在工程施工和运营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报告书确定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场界外 200m 所包络的范围，项目运营后，你公司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用地规划的控制，禁止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性建筑物，确保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四、你公司应建立内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制度。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申请排污许可证及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五、今后国家或我省、市颁布严于本批复指标的新标准要求，你公司应按新标准要求执行。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到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你单位应组织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本批复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须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

七、本批复意见仅作为生态环境部门管理的依据，如违反土地、规划等部门相关政策，按有关规定处理。

八、请鄄城县环境监察大队和箕山环境监察所做好项目施工及运营期间的环境保护和配套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主题词： 环保 环境影响 报告书 批复

抄报：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

抄送： 鄄城县环境监察大队，箕山环境监察所，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鄄城县分局

2024 年 4 月 3 日印发

附件 4：医疗废物处置协议

医疗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ZM905-1M-20240815-000195

甲 方（委托方）：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鄄十三路人民路交叉口北 300 米路东

联 系 人：王振

联系电话：18653985186

乙 方（处置方）：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煤化工工业园

联 系 人：李浩

联系电话：13793001800

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8 月 12 日

第 1 页 共 6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为了保护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康，防止医疗废物污染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卫生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医疗废物必须集中处置。乙方经菏泽市环保局认定具备医疗废物处置资质和能力，甲方现委托乙方长期处置甲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物。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照菏价费发[2023]19号文件精神，双方本着平等、友好、互惠有偿的原则经协商签订如下合同：

一、委托事项

本合同所称医疗废物是指菏泽市范围内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间接感染性、损伤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是《医疗废物分类名录》（卫医发【2003】287号）中所规定的除化学性废物之外的各项医疗废物。

其中属于医疗废物的有：

- 1、用于鸭群健康及防疫产生的所有安瓿瓶、针头、一次性注射器；
- 2、其他一次性医疗器具。

经统计其产生种类明细如下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包装要求
1	安瓿瓶	医废周转箱
2	针头	
3	注射器	
4	输精管	
5	其他	

注：序号5“其他”指被污染的药瓶、药盒、手术用手套、隔离服、刀片等医疗垃圾，不包含生活垃圾。

二、双方义务

（一）甲方义务

- 1、负责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集中到固定的收集位置并按要求装入乙方提供的收集箱中，甲方人员协助乙方工作人员装车；
- 2、不能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非医疗废物掺入医疗废物中；



7、负责为甲方准备现场交接清单，并在装车现场与甲方指派人员办理签字交接手续，定期为甲方代领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8、乙方必须做好医废收集人员安全防护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入场区。

三、双方权利

（一）甲方权利

1、甲方有对乙方资质审查权；

2、甲方有对乙方处置技术工艺及方式的质疑权，对乙方生产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有批评建议权；

3、对乙方违反环保法规的行为有权制止并上报环保、卫生主管部门；

4、对因乙方不按约定的时间运输医疗废物给甲方造成的不必要损失有权向乙方追偿。

（二）乙方权利

1、依据相关规定，有权向甲方收取、追讨相应的处置费；

2、对甲方掺有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医疗废物有权拒绝拉运；

3、对甲方拖欠处置费的行为有权收取合理的违约金或资金占用利息，直至向有关主管部门反映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处置费用

1、医疗废物处置费用按菏泽市物价局、环保局、卫生局（菏价费发【2023】19号）文件《关于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的批复》执行。

年应缴处置费金额（小写）人民币 12500.00 元整 不含税金
11792.45, 税额: 707.55 元;

年应缴处置费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万贰仟伍佰元整。

2、此合同约定的年应缴处置费金额壹万贰仟伍佰元仅限处置5吨医疗废物，超出的医疗废物按10000元/吨收取，不足一吨医疗废物按一吨收取费用。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遇相关部门调整收费标准，则需重新签

第4页共6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加强对储存的医疗废物管理，（暂存间消毒）按相关要求进行消毒等方式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对医疗废物中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等高危险废物，在交乙方前应就地消毒），医疗废物中掺有高度危险物质应合理通知并警示。

因违反医疗废物收集、包装、暂存、消毒等管理规定或自行处理及委托他方处理、储存现场管理不善、医疗废物中掺有高度危险物质未尽合理通知并警示义务等造成的损失、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4、为乙方收集、运输人员和车辆提供必要的出入甲方医废暂存处手续；甲方保障乙方收集人员、车辆在甲方场区活动时的安全；

5、指派专人（或兼职）负责与乙方进行现场交接，并如实在交接单上签字；

6、按合同约定的金额、方式及期限向乙方足额支付处置费；

7、甲方需向乙方购买统一的医疗废物收集箱；若医疗废物收集箱非人为损坏，则由乙方负责免费提供新的医疗废物收集箱；若医疗废物收集箱丢失，则由甲方负责。（每个收集箱 80 元，规格：65cm*47cm*42cm）。

（二）乙方义务

1、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资质证书及相关证照的复印件供甲方备案。

2、为甲方提供所需相应的医疗废物收集箱；

3、使用专用车辆每半年上门收集、运输医疗废物一次，按医疗废物处置技术要求（甲方需要乙方上门收集时，应提前 48 小时通知乙方，乙方须上门收集）；

4、负责将运回厂的医疗废物按国家标准处置并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装运回厂的收集箱必须洗刷干净、严格消毒；

5、运出甲方单位的医疗废物出现一切问题由乙方负责，但因甲方没有严格按照规定进行消毒等处理、医疗废物中掺有高度危险物质而未尽到合理警告义务的除外；

6、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尽量避免出现生产事故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

第 3 页 共 6 页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订合同。物价部门制定的相关收费标准可直接作为本合同的计费依据。

五、费用结算期限、方式及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甲方应于合同签订之前以转账或汇款方式向乙方指定账户一次性支付本次合同签订期限内，即：12个月即12500元整（壹万贰仟伍佰元整）的医疗废物处置费，付款日期以款项实际到达乙方账户之日为准，

收款人：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1609002719200377076

开户行：工行菏泽鄄城支行营业室

若甲方拖欠乙方任一月度处置费（从次月1日起算）满三个月，乙方除可以按照前款规定向甲方追索违约金外，还可上报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由此造成的责任和后果全部由甲方承担。

六、合同的终止

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合同自行终止，处置费按照实际天数计算：

- 1、任何一方停业、解散或破产，但暂时停业整顿的除外；
- 2、乙方不再具有处置资格或能力；
- 3、国家政策调整及非双方能力所及的因素出现。

七、其他规定

1、本合同结算费用为最终费用（包括运输费用、处置费用、税收、检测及验收等费用）。

2、不可抗力因素或政府行为等造成本合同不能及时履行，经书面或电话及时告知，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任何一方侵权或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另一方有权索赔；

4、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环保、卫生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司法解释的有关规定协商解决，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5页共6页



扫描全

- 5、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4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
6、除法定或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任何一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应向另一方支付 1 个月的处置费作为违约金。
7、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生态环境局各备案一份。

八、特别条款

乙方代表与甲方约定本合同以外特别条款的，须经过甲乙双方公司共同商定方为有效。

甲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8 月 12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8 月 12 日



附件 5：病死鸭处置协议

动物养殖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委托协议书

甲方：山东鄄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 养殖场/养殖户

乙方具备合法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资质，是我县/区指定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企业。根据《动物防疫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避免疫病传播、维护环境卫生、保障食品安全，现就乙方委托甲方无害化处理病死畜禽的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标的：乙方养殖场位于山东省菏泽市 鄄城县（县/区）大埕街道 / 乡镇 刘双楼村，乙方畜禽养殖种类为 ☐ 鸡 ☐ 猪 ☐ 羊 ☐ 牛 ☐ 鸭 ☐ 兔 ☐ 鹅 ☐ 其它 。年出栏量约 24.5 万头（只）。乙方《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编号： 。

二、病死畜禽的收集和处理：

1. 乙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病死畜禽必须按照“不准屠宰、不准食用、不准销售、不准转运、不准丢弃，必须进行无害化处理”的五不一处理原则，将所有的病死畜禽交给甲方处理。不得自行处理或再委托其它单位处理。
2. 乙方出现病死畜禽时，须及时通知无害化收集员。收集员现场拍照并汇报给动监所人员，填写《鄄城县病死畜禽收集单》。经甲乙双方现场签字确认后，甲方采用专用运输车辆，运回公司并进行无害化处理。
3. 乙方应按要求配备相应的卫生袋、卫生箱便于收集、转运病死畜禽。
4. 甲方自觉接受乙方所在地畜牧主管部门对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过程的监督，确保收集的病死畜禽全部进行无害化处理。
5. 甲方接到病死畜禽报告后，要对乙方的病死畜禽及时收集、尽快处理。

三、其他约定：

1. 本协议所指的病死畜禽，不包括因重大动物疫情而强制扑杀的畜禽。
2. 发生疫情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畜牧兽医管理部门，采取控制措施。
3. 不按规定处置病死畜禽的，按《动物防疫法》相关规定严厉处罚。
4. 甲方无偿为乙方进行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
4. 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协调不成，交司法仲裁。
5.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乙方所在地畜牧主管部门一份。
6.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协议有效期：2025 年 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 月 23 日（有效期一年）。

收集员：_____ 电话：_____ 兽医站电话：_____

收集服务监督投诉电话：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协议签订日期：2025 年 1 月 23 日

附件 6：防渗证明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十二号养殖项目防渗证明

防渗单元	具体方案	备注
鸭舍	1. 整平土壤、三七灰土压实 2. 铺设 10 丝聚乙烯白色农膜（相互粘接 15Cm,粘接采用 PVC 液体胶水满刷） 3. 80-140mm 厚 c30 碎石商砼上原浆压实收光（内置上工格棚）	
鸭粪暂存池 集污池	地面：1.压实土壤 2.60cm 后 c15 商砼上垫层 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 4.铺设丙纶防水布 5.200cm 厚 c25 钢筋商砼原浆压实收光 墙壁：1.墙体满浆砌筑 2.10cm 厚 1:3 水泥砂浆粉法 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	
事故应急池	1. 压实土壤 2.铺设 1.0mmHDPE 防渗地膜 2. 加盖 1.0mmHDPE 防渗地膜 3.四周密封牢固	
危废间	地面：1.压实土壤 2.60cm 后 c15 商砼上垫层 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 4.铺设丙纶防水布 5.200cm 厚 c25 商砼原浆压实收光 墙壁：1.墙体满浆砌筑 2.10cm 厚 1:3 水泥砂浆粉法 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	
病死鸭暂存间	地面：1.压实土壤 2.60cm 后 c15 商砼上垫层 1. 聚合物防水胶粘剂 4.铺设丙纶防水布 5.200cm 厚 c25 商砼原浆压实收光 6.冷冻冰柜	
阳光房	地面：1.整平土壤、三七灰土压实 2.铺设 10 丝聚乙烯白色农膜（相互粘接 15Cm,粘接采用 PVC 液体胶水满刷） 3.180mm 厚 c30 碎石商砼上原浆压实收光（内置上工格棚） 墙体：1.墙体满浆砌筑 2.10cm 厚 1:3 水泥砂浆粉法 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	
污水管网	1.压实土壤 2.60cm 后 c15 商砼上垫层 3.聚合物防水胶粘剂 4.铺设丙纶防水布 5.50mm 厚灰浆抹平	
厂区道路	1 整平土壤、三七灰土压实 2.铺设 10 丝聚乙烯白色农膜（相互粘接 15Cm,粘接采用 PVC 液体胶水满刷） 3.180mm 厚 c30 碎石商砼上原浆压实收光（内置上工格棚）	

建设单位：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日期：2025 年 2 月 1 日

施工单位：山东龙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2 月 1 日



附件 7：危险废物单位经营许可证

编号: 00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医疗废物)

持证单位名称(章): 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持证单位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煤化工业园区

持证单位法人姓名: 张明忠

经营危险废物名称、类别: 医疗废物; HW01

经营危险废物方式: 收集、运输、暂储、处置

主要处置工艺: 焚烧处置

经营危险废物数量(吨/年): 7000吨/年

许可证有效期限: 五年

发证时间: 2018 年 4 月 26 日

发证机关(章):

使用复印无效

证照证明专用章

鄄城县环境保护局

附件 8：危险废物单位营业执照

N9 0008513
20190153



仅限 使用,复印无效
 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照证明专用章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71700MA3C0E6D61

名 称	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煤化工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张明忠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5年11月18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收集、运输、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综合处置；环保咨询。（以许可经营范围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 06月 16日

1. 本营业执照应当置于经营场所醒目位置。
 2. 本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3. 本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损毁的，应当及时申请补领。

http://sdxy.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9：排污登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71726MA3PETG025006X

排污单位名称：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十
二号场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726MA3PETG025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5月10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10日至2029年05月09日

QR Code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QR Code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首次登记 ☐延续登记 ☐变更登记)

单位名称(1)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十二号场	
省份(2)	山东省	地市(3)	菏泽市
		区县(4)	鄄城县
注册地址(5)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6)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村	
行业类别(7)		鸭的饲养	
其他行业类别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8)	115°32'48.23"	中心纬度(9)	35°36'36.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	91371726MA3PETG025	组织机构代码/其他注册号(11)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12)	席凯	联系方式	18669535288
生产工艺名称(13)	主要产品(14)	主要产品产能	计量单位
燃料使用信息 ☒ 有 ☐ 无			
燃料类别	燃料名称	使用量	单位
☐ 固体燃料 ☐ 液体燃料 ☒ 气体燃料 ☐ 其他	天然气	24000	☐ 吨/年 ☒ 立方米/年
涉 VOCs 辅料使用信息 (使用涉 VOCs 辅料 1 吨/年以上填写) (15) ☐ 有 ☒ 无			
废气 ☐ 有组织排放 ☒ 无组织排放 ☐ 无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16)	治理工艺	数量	
喷洒除臭剂	/	0.154	
废水 ☐ 有 ☒ 无			
工业固体废物 ☐ 有 ☒ 无			
工业噪声 ☐ 有 ☐ 无			
工业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 减振等噪声源控制设施 ☐ 声屏障等噪声传播途径控制设施		
执行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是否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但长期停产	☐ 是 ☒ 否		
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			

注:

(1) 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进行法人登记的名称填写,填写时应使用规范化汉字全

附件 10：鸭粪清运协议

畜禽粪污处理合作协议

甲方：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景涛

乙方：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磊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就乙方有偿处理甲方畜禽粪污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处理粪污的种类

甲方及其相关联的养殖基地养殖场产生的鸭粪。

二、处理量

1、双方按照当前养殖情况约定日均处理量 700 吨，具体处理量根据实际情况浮动。

三、粪污收集标准及费用模式

1、粪污收集标准：

鲜鸭粪：每天进入收集池内的新鲜鸭粪，粪便内无塑料、石块、杂草、树枝等杂物（含杂率小于 1%），鸭粪固含率不低于 8%。

2、运输方式及处理费用：

（1）甲方及其相关联的养殖基地养殖产生的畜禽粪污由甲方自备符合运输标准的车辆拉运至乙方指定地点，经乙方验收合格后，就合格畜禽粪污据实结算，甲方须向乙方支付 10 元/吨处理费。若甲方运输粪污不符合乙方收粪标准（第三条第 1 款），乙方有权拒收或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加处理费用。甲方运送的粪污经乙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方向甲方出具结算单据。

（2）如甲方不具备自送条件，乙方可自行派车辆到甲方养殖基地拉运合格的粪污，除甲方需按本条（1）项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理费以外，甲方还须另行向乙方支付粪污运输费，运距在 20 公里以内每吨 20 元费用，超过 20 公里每增加 1 公里需增加 1 元/吨费用。粪污运输及处理费用结算单据由乙方合并后，统一向甲方出具。

3、结算方式：

甲方一个批次养殖结束3天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并结算清单，甲方根据结算单据金额3日内结清相关费用。

四、 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及其相关联的养殖基地将全部畜禽粪污及时清理至集污池，集污池中不含有塑料袋、石块、杂草、树枝等杂物，确保粪污质量符合乙方要求；

2、甲方及其相关联的养殖基地按照约定及时保量向乙方供给粪污，不得私自处理或供应给第三方；

3、甲方根据每天的粪污运送量，适当调整网养鸭舍出粪的时间，保证每天均衡的送粪量；

4、若需乙方进行运输粪污时，甲方负责提供搅拌机或吸污泵配合乙方免费装车；

5、甲方在运输过程中所发生的环保责任、行政处罚、民事赔偿、刑事责任、安全事故等，由甲方全部负责；

6、甲方对养殖圈舍消杀及时告知乙方，消杀后的污水单独存放，由乙方专门处置，若甲方未能及时告知或未单独存放造成乙方损失，甲方应承担相应赔偿；

7、甲方调整养殖结构、数量或计划时，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以便乙方根据甲方养殖情况调整生产运行；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甲方清粪时间及粪污量，及时调整生产运行节奏，确保及时足额处理甲方及其关联的养殖基地的粪污；

2、乙方须及时处理甲方及其关联的养殖基地产生的粪污，因乙方处理不及时，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因乙方处理不及时或处理能力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达标处理粪污，乙方未能达标处理，产生的环保责任、行政处罚、民事赔偿、刑事责任，皆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乙方应给与甲方最优惠条件，若乙方与第三方开展同类业务，但条件优

于甲方的，甲方有权享受此条件；

5、乙方定期抽检甲方粪污质量，抽检不合格时乙方有权拒收或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处理费用；

6、乙方因停电或设备维修，须提前1天书面通知甲方，便于甲方提前做好粪污处理措施；

7、若乙方运输车辆至甲方养殖基地内拉运粪污时，乙方无条件服从甲方管理，按甲方要求做好车辆和人员消毒、防疫工作；

8、乙方要用专业车辆密闭拉运，确保现场及道路不洒落粪污；

9、乙方按照约定向甲方提交结算单据，并及时开具相关票据。

五、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赔偿责任，赔偿损失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损失、律师费、保全保险费、诉讼费等；

2、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运输费用及处理费用，逾期1日应向乙方支付当月处理费及运输费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赔偿其损失；

3、甲方须按约定标准足额供应粪污原料，不得无故拒绝向乙方运送粪污，对乙方生产造成影响的，应赔偿相应损失；

4、乙方在正常运营情况下，须按照约定足额接纳处置甲方产生的粪污，若因乙方处置不足造成甲方不能正常养殖，乙方应赔偿其损失；

六、合同变更、解除和终止

1、合同有效期间，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全部不能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

七、合同的效力

1、合同期贰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2、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乙方项目建成投产后，由乙方书面通知

甲方开始履行本合同之日起生效；

3、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副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时间：



乙方（盖章）：标发生态（鄄城）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时间：



附件 11：鸭粪清运台账

(12) 场外运车辆统计台账									
日期	车次	车号	装车开始时间 (*点*分)	装满结束时间 (*点*分)	装车时长 (分钟)	净重	驾驶员签字	现场人员签字	备注
4.13	1	9297	6:45	7:20	35			张成秋	
	2	0768	7:26	7:48	22	22.18 T		张成秋	
	3	3435	8:03	8:20	17	17.97 T	张平	张成秋	
	4	0768	9:06	9:28	22	22.95 T		张成秋	
	5	3435	9:50	10:08	18		张平	张成秋	
4.14	1	9272	6:35	7:10	35			张成秋	
	2	9292	7:11	7:33	22	21.18 T		张成秋	
	3	9272	9:20	9:41	21	21.23 T		张成秋	
	4	9272	10:31	10:53	22	20.93 T		张成秋	
	5	9272	12:23	12:45	22			张成秋	
4.15	1	0768	6:42	7:05	23	22.86 T		张成秋	
	2	9297	7:08	7:43	35			张成秋	
	3	3435	8:38	8:56	18	17.99 T		张成秋	
	4	9297	9:06	9:41	35			张成秋	
4.16	1	0768	6:32	6:54	22	22.75 T		张成秋	
	2	9297	7:01	7:35	34	22.70 T		张成秋	
	3	3435	7:57	8:15	18	19:01 T		张成秋	
	4	0768	8:47	9:09	22			张成秋	
4.17	1	9297	6:57	7:31	34			张成秋	
	2	3435	8:32	8:50	18	18:33 T		张成秋	
	3	9297	8:59	9:32	33			张成秋	
4.18	1	9297	7:14	7:50	36			张成秋	
	2	3435	8:00	8:20	20	17:39 T		张成秋	
4.19	1	9297	7:10	7:45	30			张成秋	
	2	3435	8:17	8:36	19	18:02 T		张成秋	
4.20	1	9297	6:57	7:32	35			张成秋	
	2	3435	8:37	8:57	20	17:94 T		张成秋	
4.21	1	9297	6:47	7:23	36			张成秋	
4.22	1	9297	7:19	7:54	35			张成秋	
4.23	1	9297	6:32	7:08	36			张成秋	
	2	9297	9:09	9:45	36			张成秋	
4.24	1	9297	6:56	7:31	35			张成秋	
	2	9297	9:25	10:01	36			张成秋	
4.25	1	9297	6:47	7:22	35			张成秋	
4.26	1	9297	6:50	7:25	35			张成秋	
4.29	1	9297	6:44	7:20	36			张成秋	
	2	9297	9:09	9:44	35			张成秋	



货物运输服务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5372000000087713250
开票日期: 2025年04月04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鄄城标发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71726MA3PETG0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71726MADRFCX69G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运输服务*鸭粪运费		吨	553.3	23.7623762376238	13147.72	1%	131.48		
合 计					¥13147.72		¥131.48		
运输工具种类		运输工具牌号	起运地	到达地	运输货物名称				
公路运输		鲁RN6509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大埕镇一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万华产业	鸭粪				
			场	园标发生态					
公路运输		鲁RU9297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大埕镇一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万华产业	鸭粪				
			场	园标发生态					
价税合计(大写)		☒ 壹万叁仟贰佰柒拾玖圆贰角整			(小写) ¥13279.2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鄄城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5-928101040015427;								
	销方开户银行: 山东鄄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泉支行; 银行账号: 3100063984205000012830;								
运输方式: 罐体									
货运名称: 鸭粪									
车型: 液体罐车									
车牌号: 详见清单									

开票人: 赵灿明

下载次数: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大埕镇刘双楼益客未来农场养殖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鄄城县大埕镇刘双楼以南			
	行业类别	A0322 鸭的饲养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出栏约 294 万只肉鸭				实际生产能力	年出栏约 231 万只肉鸭（一期）				环评单位	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鄄城县分局				审批文号	菏鄄环审报告书[2024]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4.4				竣工日期	2025.3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5.1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1726MA3PETG02			
	验收单位	山东博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检测单位	山东鲁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时工况	稳定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所占比例（%）	4.0			
	实际总投资	4000（一期）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8（一期）				所占比例（%）	4.7			
	废水治理（万元）	45	废气治理（万元）	68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4	绿化及生态（万元）	6	其他（万元）	4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7200	
运营单位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71726MA3MU2E27D				验收时间		2025.4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1.17	1.17	0	/	/	0	/	/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